

海东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 年 2 月 7 日海东市第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海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成就.....	1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发展环境.....	12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4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4
第二节 基本要求.....	15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6
第三章 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全面推动美丽海东建设	21
第一节 加快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21
第二节 持续深化河湟谷地生态综合治理.....	22
第三节 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25
第四节 推进建设“无废城市”.....	26
第五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27
第六节 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	30
第四章 加快产业优化转型升级，全面推动富强海东建设	31
第一节 构建现代产业发展新格局.....	31
第二节 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	34
第三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35

第四节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	39
第五节	巩固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	42
第五章	持续完善城市功能设施，全面推动品质海东建设.....	43
第一节	推动城市群和都市圈协同发展.....	44
第二节	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45
第三节	打造宜居宜业城市.....	46
第四节	提升基础设施效能.....	48
第六章	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推动和美海东建设..	53
第一节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53
第二节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57
第三节	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	60
第四节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60
第七章	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全面推动活力海东建设.....	61
第一节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	61
第二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63
第三节	创新和完善经济调节.....	65
第四节	持续扩大开放合作交流.....	65
第八章	聚力科创引领绿色发展，全面推动创新海东建设.....	67
第一节	持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	67
第二节	完善创新平台促进成果转化.....	68
第三节	强化创新人才支撑.....	70
第四节	深入推进数字海东建设.....	71

第九章	优化供给扩大有效需求，全面推动魅力海东建设	73
第一节	全面释放消费潜力	73
第二节	加快优化内需环境	74
第三节	扩大各类有效投资	75
第十章	持续提升民生福祉水平，全面推动幸福海东建设	76
第一节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77
第二节	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79
第三节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	81
第四节	整体提升卫生健康水平	83
第五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85
第六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86
第十一章	不断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全面推动平安海东建设	88
第一节	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88
第二节	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89
第三节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	91
第四节	加强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92
第十二章	强化实施保障，高质量完成目标任务	95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96
第二节	广泛凝聚开拓奋进合力	96
第三节	严格规划监督评估	97
名 词 解 释		98

海东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海东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战略部署，阐明市委总体要求，回应全市人民美好生活期待，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经营主体行为，是“十五五”时期全市各族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成就

“十四五”以来，海东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海东发展的工作要求，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全国、全省大局，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有效应对疫情冲击和重特大地质灾害考验，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五个新海东”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经济发展质效明显提升。地区生产总值由“十三五”末的 514.6 亿元增加至“十四五”末的 615.8 亿元；三次产业

结构由 15.1:37.9:47 调整为 15.9:31.9:52.2，其中：工业蓬勃发展，工业和建筑业在第二产业中的占比由“十三五”末的 51.8:48.2 优化到“十四五”末的 64.3:35.7；新质生产力发展迅速，“十四五”末绿算产业收入达 10.1 亿元，算力分指数在全国 302 个城市中排名前 30，算力中心机架建设占全省 68%，绿色算力产业聚集效应明显增强；创新平台由 10 个增至 20 个，高新技术企业由 9 家增至 25 家，科技型企业由 38 家增至 97 家；技术合同登记额从 2880 万元提升至 1.5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结构转型优化，房地产投资比重由“十三五”末的 42% 下降到“十四五”末的 14.6%，经济发展对房地产的依赖进一步降低。化债举措精准有力，债务风险有效化解。

“四地”建设成效明显，清洁能源产能稳步提升，装机容量达 556 万千瓦，多晶硅、氢能等制造业从无到有、稳健走强。中钛青锻自主建造的双功能重型装备热挤压能力稳居世界首位。积极融入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建设，深度挖掘特色旅游资源，持续打造生态旅游精品线路，“周末放松·去趟海东”效应充分显现，全域旅游场景常塑常新，旅游总人数由“十三五”末的 1444.9 万人次增长至“十四五”末的 2755.5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由 53.9 亿元增长至 76.5 亿元，互助县入选全国县域文旅融合发展潜力百强。聚焦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打造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颁布实施《海东市高原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条例》，各类农作物制繁种基地达 30 万亩。冷凉蔬菜出口量 1.4 万吨，首次突破万吨大关，出口创汇 9300 万元，从百万级跨越至近亿级。建成 10

万头只牦牛藏羊、万吨禽蛋、千吨食用菌、千吨冷水鱼生产基地，“黄河彩篮”“河湟彩园”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发布，成为黄河上游科技兴农、质量强农、品牌惠农的金名片。全力推动盐湖、新能源产业，精准延链补链强链，盐湖延伸加工产业发展步伐加快，海东红狮硅基新材料百亿级项目，天蓝锂电池负极材料二期等项目建成投产。

全域绿色本底成色更足。始终牢记“国之大者”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决扛牢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不断健全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制度，统筹划定“三区三线”，扎实开展国土绿化巩固提升三年行动，“三山三水三峡”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十四五”期间累计完成国土绿化面积 276.3 万亩，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由“十三五”末的 56.2% 提升至“十四五”末的 58.4%。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空气质量优良率保持在 93% 以上，黄河、大通河断面水质稳定在Ⅰ类，湟水河断面水质首次达Ⅱ类，18 个国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大通河（海东市段）获评全国第四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全市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持续推动绿色低碳转型，能耗强度完成省下达目标。成立全省首个生态警务室。互助班彦村成为全省首个“零碳乡村”，为全国农村助力“双碳”目标树立标杆，2022 年平安区被生态环境部命名为第六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城乡基础设施日臻完善。机场三期、乐化高速、加西公路、官哈公路燕官段建成投运，西成高铁加快建设，“公铁

航”立体交通网络更加完善。“四好农村路”取得积极进展，乡村“血脉”更加畅通。乐都杨家水库等水源工程顺利竣工，水资源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通信基础设施加快建设，网络覆盖水平不断提升，城市家庭千兆光纤网络覆盖率达100%，互联网普及率达72.6%。电网升级改造成效显著，供电可靠性大幅提高，户均停电时间下降84.7%。化隆、循化天然气等重点民生工程推进有力。首家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建成投运，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提升至98.5%。累计建成美丽城镇7个，和美乡村569个，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户数累计达到8.26万户，城乡整体面貌焕然一新。推动城乡融合、产城互动，业态高端的产业新区、引智聚才的科创新区、宜居宜业的城市新区一体化发展新格局初步形成。

人民生活品质越来越好。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财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85%以上，持续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以产业发展带动就业水平不断提升，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46627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49万人次。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十三五”末的20066元提高至“十四五”末的27334元，年均增长6.4%，城乡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城乡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投入累计超百亿，持续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布局，扎实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海东市第一人民医院综合楼、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省级区域医疗中心相继投入运营，高效、优质、便捷的医疗服务体系基本建立。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三医联动”机制不断完善，群众就

医获得感明显提升。全市托育服务框架初步形成，每千人口托位数达 4.9 个，较 2021 年提升了 4.76 个。海东市专门学校投入使用，填补了专门教育空白，果育英才学校、玉树河湟中学完成招生，为全省教育资源优化布局贡献了海东力量；海东市第五中学等一批项目顺利实施，各级各类学校达 516 所（不含 28 个教学点），教育基础条件不断改善。设立省级河湟文化（海东）生态保护实验区，河湟文化博物馆、城市规划馆等公共服务设施建成开放，全省少数民族运动会、丝路花儿艺术节等大型活动成功举办，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积石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取得全面胜利，做到了在高原地区当年规划、当年建成、当年搬入。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等重要民生工程进展顺利，1.3 万余户群众彻底搬离地质灾害风险区，群众“安居”更加具象。社保、救助等民生兜底机制不断健全，社会保障网基本形成。

社会治理实践硕果累累。靶向解决市域社会治理的痛点难点，民主法治建设扎实推进，成功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并荣获青海省“改革创新奖”。扎实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防范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信访突出问题得到有效化解、存量大幅减少。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实现全覆盖，“拉面人跨域矛盾纠纷化解新模式”成功入选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优秀案例。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有效防范突出风险。聚焦群众急难愁盼，自拥有地方立法权以来，制定修订 13 部地方性法规，形成了一批具有海东特色的立法成

果。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新高地建设，六县区先后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区，八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成为全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与实践基地，民族团结进步工作走在全国前列。粮食和能源安全保障坚实有力，“叫醒叫应”机制健全有效，防灾减灾救灾体系更加完善。

五年来，海东市准确把握“青海最大的价值在生态、最大的责任在生态、最大的潜力也在生态”的省情定位，切实推动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有机统一，坚定迈出向绿色发展转型的稳健步伐，切实提高民生保障水平和生活幸福指数，为“十五五”时期高质量发展积累了宝贵经验。

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发展方向明晰笃定。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三次考察青海、两次参加全国人大青海代表团审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青海发展擘画蓝图、把脉定向，也为海东市做好各项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全市干部群众上下齐心、团结奋进，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建设产业“四地”，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做好民族宗教工作，保持经济高质量发展，民生福祉不断改善，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不断提升，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期望和谆谆教诲成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新篇章的行动指南。

坚定不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国家战略，发展步伐坚实有力。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制定实施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兰州—西宁城市群建设、乡村全面振兴等多项重大战略，出台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等各项促进西部地区、民族地区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创造了良好发展条件。通过大力争取国家和省级层面各项政策、资金、人才、技术等支持，实施了一批保生态、促发展、利民生的重大项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步入了快车道，各项指标持续向好。实践证明，只有主动融入国家战略、服务全国和全省大局，才能在共享发展中获得更多红利，前进的步伐更加坚实有力。

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各项部署要求，发展信心饱满坚定。全市上下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赋予海东的发展定位、工作要求和目标任务，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奋力争先、勇挑大梁，加快发展以绿色算力为引领的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在省委、省政府的高度关注、全力支持下，全市牢记“国之大者”，胸怀“省之大要”，取得抗震救灾、化解债务显著成效。实践证明，只有一以贯之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各项部署要求，谋实事、求实效，抓稳定、促发展，团结带领全市各族干部群众奋发有为，才能推动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不断开新局、谱新篇。

坚持将全面深化改革持续引向深入，发展动能充沛强劲。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明确的各项改革任务，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全力破解经济社会发展难题，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动力，增厚绿色发展家底，全面提升治理能力，拓展对外

开放深度，推动各项事业大踏步前进。在未来发展中，必须坚持和运用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宝贵经验，守正创新、突出重点，坚定不移把改革进行到底，才能为海东高质量发展持续塑造新动能新优势。

持续推进城乡融合产城一体发展，发展空间持续释放。

市委、市政府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时代要求，加快全市各县区产城一体、城乡融合发展，把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起来，以产业为支撑、城市为载体，积极推动产业布局与城市功能布局有机衔接，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宜养的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和合理配置，培育壮大县域经济，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帮扶措施，有序推动易地搬迁，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城乡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实现。

深入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民生福祉日益殷实。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断加大公共服务投入，持续优化民生政策供给。通过加大职业技术培训，促进高质量就业创业，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完善医疗服务体系，提升居住条件改善，强化“一老一小”服务供给等一系列惠民举措，推动民生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发展全过程，党建与经济同频共振。全市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持续夯实基层组织建设，为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和人才支撑，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廉洁政府建设，提高党员教育管理水平和不断提升党员教育管理质效，更好地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持续建强“两企三新”战斗堡垒，推进市级行业综合党委建设，选优派强党建指导员，打造“红色阵地”，提高了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质量。

铸就海东人民精神风貌，激发同心发展磅礴合力。全市上下干部群众团结一心、众志成城，形成了“耕读传家、崇德尚美，团结互助、守正笃实，艰苦奋斗、勇闯天下”的海东人民精神风貌。始终坚持“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的群众路线，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不断激发群众参与、凝聚群众共识、塑造群众精神，充分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面对地震灾害，灾区群众携手并肩、万众一心，与党员干部奋战在救灾重建的第一线，全力支持党和政府开展工作，以饱满的热情、质朴的情感和主人翁姿态，凝聚起建设美好家园的强大合力。

表 1 “十四五”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规划目标		实现情况	
		基数	2025	年均增长（%）	2025	年均增长（%）
经济发展（4）						
1.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	%	4.7	—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力争更好结果	615.8	2.8
2.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6	—	5 左右	11.1*	—
3.非公经济比重	%	40	45	—	56.8	—
4.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42	46	—	47.2	—
创新驱动（4）						
5.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0.09	0.15	—	0.01*	—
6.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总量	万人	6.45	8	—	8*	—
7.数字经济产值年均增长	%	—	—	5	—	2023 年至 2025 年年均增长 40.2%
8.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0.54	0.72	—	1.21	17.51
绿色生态（7）						
9.森林覆盖率	%	36	38	—	18.77	—
10.黄河干流出省断面水质、湟水河出省断面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100（Ⅱ类） 100（Ⅲ类）	—	100（Ⅰ类） 100（Ⅱ类）	—
11.主要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95	完成省上下达任务	—	95.2	—
12.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1.79	在省下达目标内	—	—	“双扣减”后，前四年单位 GDP 能耗累计下降 15.3%*
13.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27.14 〔57.77〕	在省下达目标内	—	—	未公布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规划目标		实现情况	
		基数	2025	年均增长 (%)	2025	年均增长 (%)
14.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	%	57	62	—	62	1.7
15.美丽城镇建设覆盖率和高原美丽乡村建设覆盖率	%	25 61	95 100	—	93.55 88.63	—
民生福祉（9）						
16.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6.2	—	与经济增长同步	27334	6.38
17.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6.5	—	< 6.5	—
18.人均预期寿命	岁	74.46	76.3	—	76.6	—
19.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1.79	2.75	—	2.89	—
20.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	%	90.79	93.5	—	92.51	—
21.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95.18	97	—	97.02*	—
22.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1	95	—	95*	—
23.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户数	万户	〔1〕	〔6〕	—	〔8.26〕	—
24.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市、区）比例	%	66.7	100	—	100	—
安全保障（2）						
25.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53.4	54	—	56.06	—
26.清洁能源装机总量	万千瓦	〔398〕	〔533〕	—	〔556〕	—

备注：*为 2024 年数据或预测数，〔〕表示五年累计数。“森林覆盖率”为国土“三调”融合数据，与原统计口不一致。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发展环境

未来五年，国际环境错综复杂，我国发展处于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我省发展面临新机遇新挑战，海东发展仍处于机遇与挑战交织、优势与短板并存的阶段。**从国际看**，随着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上升。**从国内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从省内看**，我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好态势没有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生产要素条件没有变，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发展动能持续增强、发展空间不断拓展、发展路径更加清晰、发展前景日益广阔，正处于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时期

从自身看，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考察时指出，“要统筹省内区域协调发展，发挥好西宁、海东、海西支撑作用，因地制宜发展县域经济、特色产业。”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嘱托和亲自擘画是海东最大的发展机遇。“十五五”时期，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等优势，将进一步激发海东融入国际产能分工合作、发展外向型经济的巨大潜力；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东数西算”、兰州—西

宁城市群建设、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等重大战略的深入实施，为海东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持续增强综合实力，不断改善民生福祉，提供了强有力支撑。同时，海东经济发展基础薄弱，新质生产力仍处于起步阶段，生态保护压力大，区域发展不平衡，民生短板尚未补齐等问题依然存在，“小城市、大农村”“小体量、大负荷”仍是客观现实。

综合分析，海东发展总体处于突破产业短板瓶颈、锚定创新驱动、聚焦绿色转型的重要阶段；提高生态治理能力、构建绿色宜居环境的攻坚阶段；破除城乡二元结构、推进城乡融合、乡村全面振兴发展的关键阶段；统筹民族团结和基层治理、保持社会长期和谐稳定的巩固阶段。“十五五”时期，海东是青海发展条件最好、发展潜力最大、区位优势最优的地方，全市上下必须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主动践行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新要求和新任务，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既要积极应对虹吸效应带来的压力，又要全力抢抓服务兰州、西宁两座省会城市的战略机遇；既要利用好富集的生态资源，又要加快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既要在城市扩容提质上持续迈进，又需着力破解农村发展不充分的难题，全力实干争先，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征程中展现更大作为。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和省委十四届历次全会精神，主动服务国家和全省发展大局，立足“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和“三个更加重要”战略地位，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贯彻落实“支撑作用”重大要求和“勇挑大梁”发展定位，锚定全省“三个走在前列”，围绕建设兰州—西宁城市群重点城市，提升海东城市能级与核心竞争力，以打造综合交通枢纽与门户城市、绿色算力与数字经济高地、河湟文化传承创新区、绿色有机农畜产品重要输出地为重点，聚焦生态文明先行示范行动、现代产业集聚升级行动、宜居宜业共建共享行动、城乡统筹协调发展行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行动、科技创新赋能支撑行动、社会治理提质增效行动，实现生态保护更高标准、经济发展更高质量、人民生活更高品质、城乡融合更高水平、

改革开放更高效率、创新驱动更高赋能、社会治理更高效能，确保海东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海东篇章。

第二节 基本要求

推进“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严格遵循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会明确的重大原则，结合海东实际，把握好以下基本要求。

——坚持生态保护优先。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贯彻“四水四定”原则，更好统筹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持续系统治理“三山三水三峡”，协同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功能与价值最大化，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坚持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紧扣产业“四地”建设，把发展新质生产力摆在突出位置，加大创新赋能，加快构建具有海东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积极发展“总部经济”“低空经济”“飞地经济”“人工智能”“新型储能”，促进“清洁能源+绿色算力”协同发展，推动产业结构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牢固树立人民至上发展理念，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持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结构，进一步提升教育、医疗、养老等重点领域保障能力和水平，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筑牢民生兜底安全防线，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

福感、安全感。

——坚持城乡统筹协调发展。以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着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推动中心城区崛起、强化县域经济支撑，推动设施互联互通，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实现产城融合、城乡一体高质量发展。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障碍，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对外开放合作，健全支援协作机制，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打造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标本兼治、远近结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全面提升平安海东建设能力和水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第三节 主要目标

——生态保护实现更高标准。筑牢青海东部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新动能，“三山三水三峡”综合治理取得标志性成果，全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优质生态产品供给更加充分，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取得显著成效，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绿色生

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在打造“两山”转化示范地上走在全省前列。

——经济发展实现更高质量。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居民消费率明显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经济增长潜力得到充分释放，产业结构更加优化，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规模扩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现代服务业协同高效，农牧业稳步增长，在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重要输出地、先进制造业集群与数字经济高地上走在全省前列，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综合实力不断增强，推动经济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人民生活实现更高品质。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覆盖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更加均等，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养老、托育服务供给不断加强，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持续优化，就业更加充分、更有质量，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居民收入水平和经济发展同步增长，教育质量明显提升，健康海东建设水平稳步提升，群众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在打造河湟文化传承创新区与高原康养基地上走在全省前列，广大群众共享发展红利，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

——城乡融合实现更高水平。加快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进程，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以产兴城、以城促产、产城融合、城乡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外联内畅”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更加便捷，民生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不断健全，电

网网架、天然气主干网等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率先布局，市政基础设施协同共建水平持续提升，公共资源配置更加均衡，在打造城乡融合标杆与区域共兴样板上走在全省前列，实现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

——改革开放实现更高效率。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更大突破，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更加完善，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在营造公平、公正、开放的营商环境上走在全省前列，引资引智引技引才实现由数量型向数质并重转变，市场潜力充分释放，对外开放合作向纵深发展，综合交通和物流“双枢纽”对外开放功能更加强劲，成为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中的重要战略支点。

——创新驱动实现更高赋能。科技创新体系进一步完善，创新合作机制更加健全，科技创新平台布局基本形成，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与作用明显增强，“以才聚才”“以会聚才”“以优聚才”新模式基本形成，创新要素和创新资源更加聚集，在人工智能+、良种培育、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技术取得突破，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态势持续强化，数字海东建设取得明显进展，新质生产力成为经济增长新动能。

——社会治理实现更高效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全面提升，平安海东、法治海东建设水平不断提升，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健全、治理效能显著提高，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长足发展，人民群众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

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提高，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和风险防控能力不断提升。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二〇三五年实现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跃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明显提升，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表 2 海东市“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	2025 年	“十五五” 规划目标		属性
				2030 年	年均/累计	
1	生态保护	森林覆盖率（%）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18.77 58.41	≥ 18.77 59.4	—	约束性
2		水土保持率（%）	64.68*	66.88	—	约束性
3		黄河干流出省断面水质 湟水河出省断面年均水质	I 类 II 类	II 类及以上 III 类及以上	—	约束性
4		细颗粒物 PM _{2.5} 浓度（μg/m ³ ）	27	完成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5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完成经省级层面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	约束性
6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	1.5	—	5	预期性
7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11.1*	—	高于 GDP 增长	预期性
8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7.2	55 左右	—	预期性
9		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	56.8	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	预期性
10	创新驱动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2	—	2	预期性
11		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培养量（万人）	8*	8.5	—	预期性

序号	类别	指标		2025 年	“十五五” 规划目标		属性
					2030 年	年均/累计	
12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21	1.5	—	预期性
13	民生福祉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左右	—	5.5 左右	预期性
14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长 (%)		4.9	—	与 GDP 增 长同步	预期性
15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义务教育巩固率 (%) 高中教育完成率 (%)		92.51 98.61 68.32	完成省下 达目标	—	预期性
16		每千人口拥有 医护人员数 (人)	执业医师数	2.28	2.81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	2.68	3.13		
17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5	—	95 以上	预期性
18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 占比 (%)		68	70	—	预期性
19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 (百分点)		2.2	7.7	—	预期性
20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6.6*	77.6		预期性
21	安全保障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56	56 以上	—	约束性
22		清洁能源装机总量 (万千瓦)		556*	650	—	预期性

备注：“*” 为预计或 2024 年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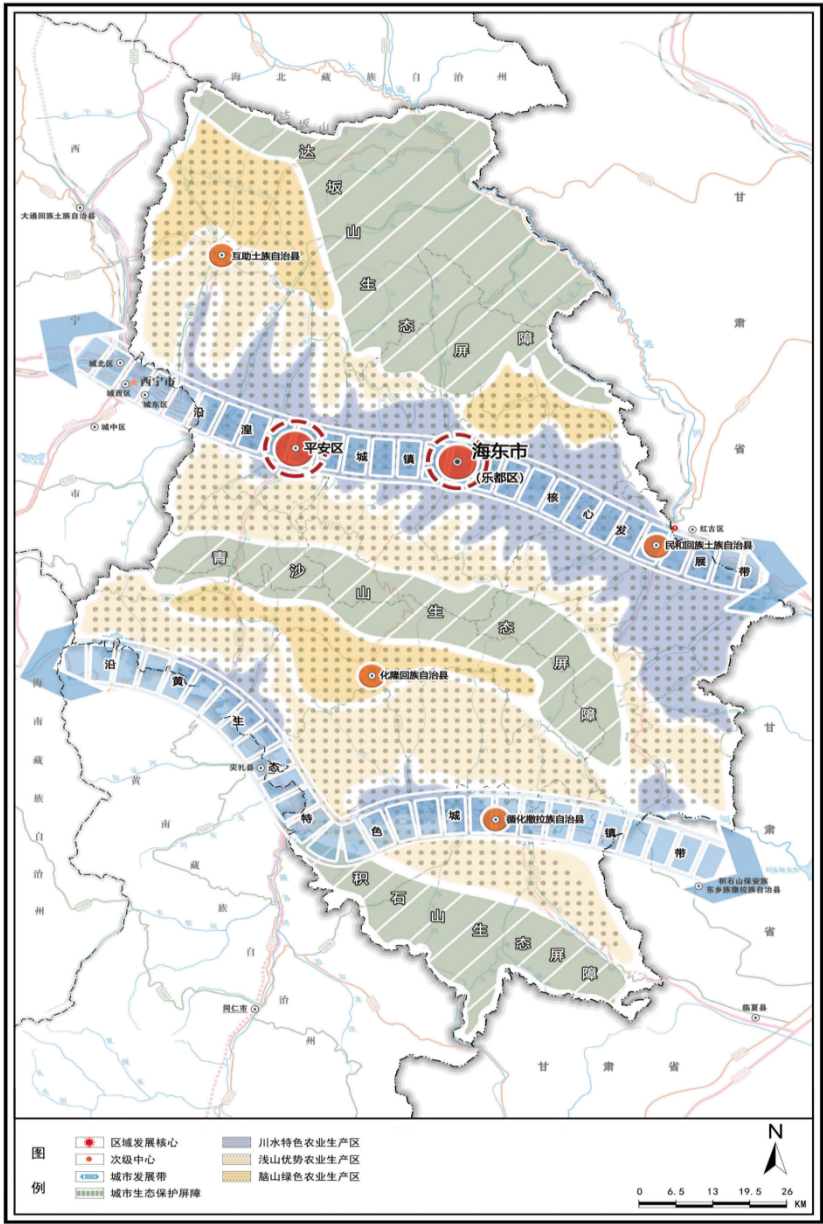
第三章 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全面推动美丽海东建设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鲜明底色。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上“挑大梁”，筑牢青海东部生态安全屏障，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第一节 加快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严格落实“三区三线”，构建主体功能明显、保护优先、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新格局。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优化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城市化地区三类主体功能区，形成“三山三区、两核两带”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以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为基础，构建“三区六园”的市域农业空间格局，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稳固“三山三水三峡”的生态保护格局，筑牢重要生态保护承载区；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打造多点城镇聚落，构建“两带两核多极”的城镇空间格局，优化城镇体系，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海东市市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第二节 持续深化河湟谷地生态综合治理

深入推进全域国土绿化。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推进“三北工程”六期，全力实施以兰州—西宁城市群绿色廊道建设为重点的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以南北山绿化为重点，进一步做好现有天然林资源的封育和

抚育，开展种质资源保护、良种选育，夯实林草种苗基础，推进林草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科学实施人工造林种草，开展退化林修复和退化草原治理，提升森林草原质量。持续完善“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建设，提高全民义务植树参与度和尽责率。对干流及主要支流两岸山体基部、河谷、沟渠及村庄周边进行林灌草复合植被带建设，加快河岸生态缓冲带划定和建设，到 2030 年，自然岸线保有率整体稳定在 100%，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达 100%。

强化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加大水源涵养林封禁保护，适度实施坡耕地改造和农田休养生息，通过实施退化草原综合治理、土地综合整治等措施，提升林草质量和区域草原水源涵养和固碳能力。以互助南门峡国家湿地公园等为核心，构建国家重要湿地、地方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三级保护体系，开展湿地及河道修复治理，提高生态功能。加强沟谷水土保持能力，以河湟流域水系为单元，整沟、整村、整乡、整县一体化推进小流域综合治理。在黄河沿岸河谷区，以沟壑和退化草地防治为主，实施清水河、街子河等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强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综合治理沿黄滩面生态修复等工程建设。开展湟水流域生态坡耕地治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侵蚀沟治理等水土保持治理，持续推进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工程，在平安、民和等县区建设高标准淤地坝。

推动自然保护地高质量发展。健全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进一步提升孟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北山国家森林公园、互助松多森林公园等 14 处自然公园基础设

施保障能力和资源管护水平。建立自然保护地管理机构与地方政府协同保护管理机制，完善权责。依法依规对核心保护区、一般控制区实行差异化管控措施，全面完成自然保护地边界和功能分区勘界立标。完善自然保护地科研监测、巡护管理体系。推动自然保护地及周边村（社区）的协同发展，形成相互促进发展的良性循环。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锚定“河湟谷地丘陵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定位，开展自然保护地全面物种调查，建立数据库，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构建完备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建立常态化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对雪豹、斑尾榛鸡、林麝、岩羊、蓝马鸡和太白红杉、桃儿七等珍稀濒危物种及野生动植物重要栖息地保护，提升生态廊道的连续性和完整性。防范外来物种入侵，提高物种保护水平，守护生态系统和遗传多样性，稳步提升生态系统功能，维护生物安全和生态安全，推进黄河流域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加强花斑裸鲤、黄河裸裂尻鱼、厚唇裸重唇鱼等黄河鱼类保护。加强自然教育，增强公众保护意识，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形成全民共建共享共保护格局。

完善生态保护和治理体系。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加强“天地一体化”监测数据共享，构建全过程数智化监管体系，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和联防联控、共治共享机制。主动参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沿黄九省协同开展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水安全防护“四水共治”。全面实施河湖长制、林草长制，形

成山上山下、河岸水体、上下游、左右岸联防联控协同监管体系。严格实施排污许可管理制度，构建起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体系。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鼓励开展城镇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健全“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机制。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持续完善生态公益司法保护机制。全面开展重大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重大生态环境政策经济社会影响评估。

专栏 1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点建设工程
1.林草湿生态系统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森林保护修复建设项目、国有林管护及种质资源库建设项目、林木良种培育项目、湿地监测项目、孟达自然保护区管护巡护体系建设工程项目等，维持生态系统健康。 2.生态修复治理工程。落实“三北工程”六期建设任务，实施河湟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水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工程等。谋划矿山生态修复等工程。 3.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有害生物防治工程。实施生态环境监管能力提升、野生动物保护、林草有害生物防治等项目，保障林草健康生长和生态屏障功能。

第三节 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聚焦“美丽蓝天建设”，坚持空气污染“五源齐控”，协同治理PM_{2.5}和臭氧，强化氮氧化物和VOCs监测，制定区域减排方案，建立健全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保障机制，协调解决空气颗粒物和生物质燃料燃烧等大气污染物的区域扩散问题。优化能源结构，治理扬尘与工业污染，强化移动源管控，完善联防联控与重污染应急体系，实现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完善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指标体系，结合排污许可制度，确保应急减排清单覆盖所有涉气企业。将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纳入政府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持续推进美丽河湖建设，依托河湖长制，对黄河、湟水河、大通河实施综合管控与联防联控，全面完成入河排污口综合整治和成效巩固，推动国省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确保全市人民喝上安全干净放心的饮用水。着力推动黄河、湟水河、大通河流域沿线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建设项目，补齐城乡污水收集处理短板，巩固黑臭水体整治成果，统筹布局县城与建制镇污泥处理设施，推动再生水回用。推动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和综合污水处理厂等项目建设，升级改造污水处理设施。

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实施分类管理，持续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整治，扎实推进受污染农用地安全利用与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分阶段推进土壤污染溯源和整治全覆盖。严格污染地块准入管理，加强重点行业企业监管，实施关闭搬迁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或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促进土壤健康和永续利用。

第四节 推进建设“无废城市”

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完善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收运处置体系。健全跨区域生活垃圾协同处置机制，推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高效规范运行，到 2030 年，实现全市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9% 以上。逐步封闭库容已满达到封场条件的乡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更新县区垃圾收集设施设备。加大垃圾填埋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力度，加快实施生

活垃圾填埋场防渗结构破损修复工程。完善城乡废弃物回收利用处理网络，综合利用工业和建筑固体废物，加快生活垃圾分类网点和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两网融合”，支持供销合作社系统建设覆盖县、乡、村三级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加强工业园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基础设施建设，形成有序转运、设施协同共享的格局，最大程度提高固体废物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水平。鼓励建筑垃圾处理资源化再利用，推行建筑垃圾收运、利用一体化运营。全面推广实施城市餐厨、农业废弃物收运和生物转化处置，创新延伸高附加值产业链。建立新污染物调查监测、风险评估、防控治理机制，防范环境与健康风险。

专栏 2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重大工程项目
1.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工程。实施生态环境监管能力提升、工业企业深度治理改造、燃气锅炉污染物低氮改造补助等项目。推进农村清洁取暖改造、非道路老旧机械淘汰更新监管、铁合金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提升改造、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建设及监管能力提升等项目。 2.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实施黄河上游一级支流湟水流域（海东市乐都区段）生态缓冲带修复工程、湟水一级支流隆治沟流域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等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推进两区四县配套建设污水处理厂（站）及附属设施建设。 3.土壤环境治理攻坚工程。重点实施土壤污染防治工程，全面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资源化利用、秸秆综合利用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4.固体废物回收处置工程。实施乐都区、平安区、互助县（五十镇、塘川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和海东市再生资源回收体系项目。谋划生活垃圾转运分类设施更新改造、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等项目。

第五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全面实施碳排放双控新机制。聚焦碳排放达峰目标，深入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推动实现煤炭、石油消费达峰。实行碳排放预算管理，完善

重点企业节能降碳管理制度，严格开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对新（改、扩）建“两高”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加快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引导企业开展产品碳标识认证，丰富产品碳足迹应用场景。

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有力有效管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以产业数字化转型为抓手，推动重点领域数字化赋能，鼓励传统行业提高清洁用能占比，加大生产设备、生产车间、生产工艺的低碳化改造，引导企业向超洁净、低排放、节能降碳方向发展。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微风发电等产业，提高清洁能源供能比例。承接推进资源能源领域价格改革，健全有利于清洁能源就地消纳和可持续发展的市场交易及价格机制。建设智能电网，打造清洁低碳新型配电系统。

积极适应气候变化。坚持减缓和适应并重，实施适应气候变化行动，提升重点领域适应气候变化韧性。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加强气象监测预警服务体系与重大工程建设，加快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推进“村村自动雨量（气象）站”全覆盖。开展适应气候变化示范基地、工程和技术遴选，推动关键技术研究应用和推广，提升应对气候变化特别是极端天气能力。开展基础设施与重大工程气候变化风险管理，严格控制高风险区域建设活动。强化普及公众适应气候变化健康保护知识和极端事件应急防护技能。

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推动全社会向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转型，减少能源消耗，降低碳排放，逐步形成

环保、节能的社会新风尚。提高水资源节约安全利用水平，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持续推进中水回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广资源循环型生产模式，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围绕绿色消费、绿色交通、节能建筑等方面，通过政策引导鼓励企业和公众选择低碳环保产品，促进绿色能源使用，加强对绿色节能低碳技术的研发与推广。持续推进“光盘行动”、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提倡低碳出行方式，推广公共交通与非机动车出行，鼓励新能源汽车的使用。强化绿色建筑标准推广，鼓励使用节能环保材料，提升建筑能效和舒适度。加强对公共场所及道路低效照明设备淘汰更新力度，减少或关停部分低效城镇夜景工程。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强化公民环保意识，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积极融入碳交易市场。按照国家碳交易市场建设统一部署，做好重点排放单位碳排放核查，督促重点排放单位做好交易和配额清缴等工作，强化碳排放数据质量管理和履约管理，开展有色金属、民航等行业进入碳交易市场的各项准备工作，谋划布局碳捕集与封存产业，全面融入全国碳交易市场。做好造林碳汇、并网光热发电等 CCER 项目开发、核算、核证和交易工作。健全完善绿证交易市场，促进绿色电力消费。探索碳普惠产品开发利用。鼓励与黄河中下游城市间开展绿电交易、碳交易等。

第六节 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

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聚焦生态种养、林下经济、生态旅游等领域融合发展，优化林果品种改良与绿色栽培技术，推广种植青宏杏、沙果等适宜当地气候条件的优质品种，强化标准化生产流程，提升产品品质，强化技术创新和产业链延伸，推动从生态种植到深加工的全产业链发展。鼓励社会资本投入生态产品开发，建立多元化的收益分配机制，完善生态产品的认证体系，进一步提高生态产品的附加值。健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标准，延伸拓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方面的应用。探索生态补偿、碳汇交易、绿色信贷等市场化路径，促进生态建设与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良性循环，加快形成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政策制度体系和实践路径模式，拓宽绿水青山转化金山银山路径。

完善生态保护制度补偿。建立健全利益共享机制，完善财政纵向补偿、地区间补偿、市场化多元化补偿协同发力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长效实行黄河（青海—甘肃段）沿线干流及重要支流横向生态补偿，探索重要生态环境要素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模式。全面落实草原生态保护奖补政策。探索构建财政投入为主、社会参与为辅的多元补偿机制，健全补偿成效考核评价体系，强化监督检查与动态调整，确保补偿资金精准高效使用。

第四章 加快产业优化转型升级，全面推动富强海东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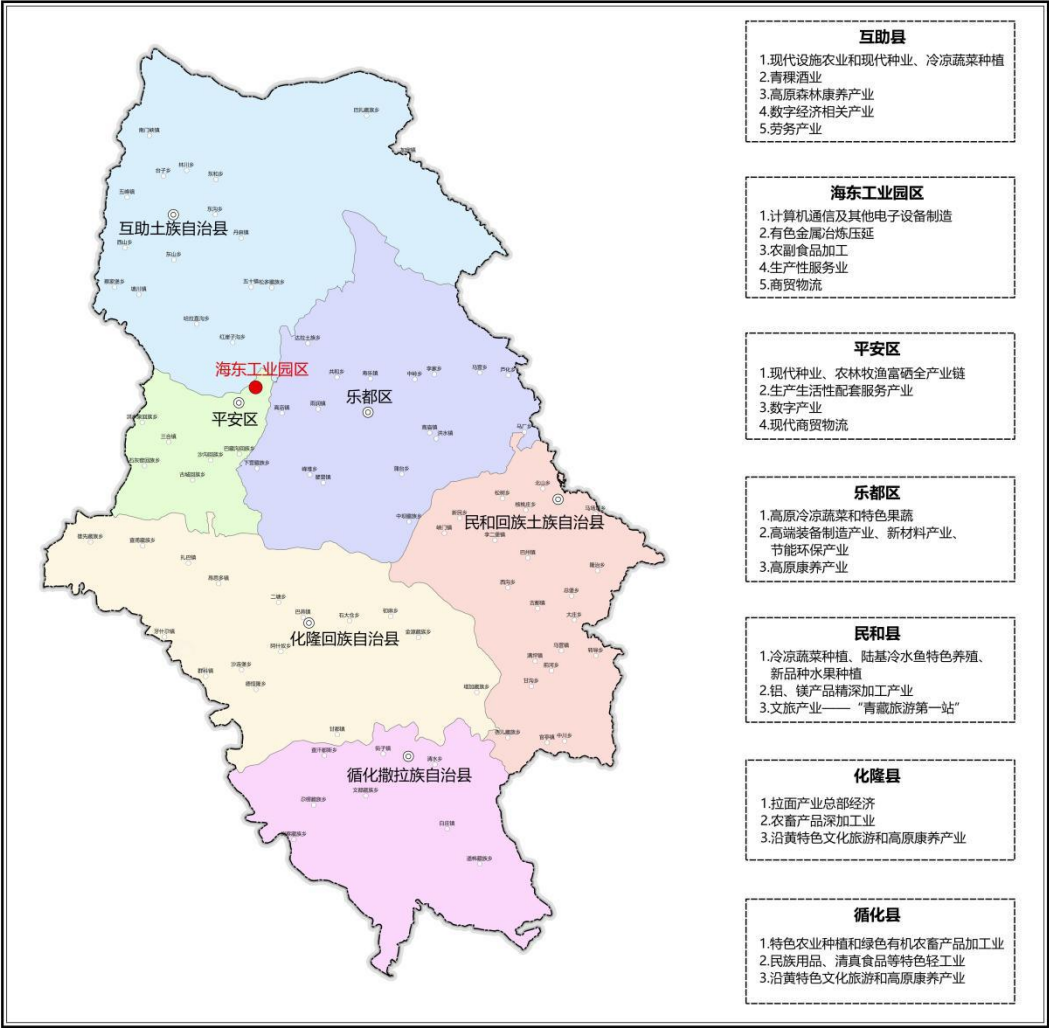
现代化产业体系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物质技术基础。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立足资源禀赋，发挥比较优势，在推动经济发展上“挑大梁”，构建特色鲜明、结构合理、链群完整、竞争力强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构建现代产业发展新格局

进一步明确发展定位，优化产业结构，着力壮大县域经济，加快构建具有海东特色的“6+6+N”现代化产业体系。将海东工业园区作为推动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重要载体，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系统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夯实一体化发展产业基础。大力发展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特色轻工、高原特色生物六大新兴产业。打造新材料制备基地、传统产业转型示范基地、冷凉蔬菜等有机农畜产品产出基地、民族特色食品用品加工基地、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及高原康养基地，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基地。大力发展拉面产业，建设青海拉面产品品牌标准体系，推动拉面产业链条升级，强化品牌与文化赋能。配套发展现代商贸物流、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发挥拉面产业富民作用，支撑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探索推进市域内“飞地经济”合作模式，打破行政区划限制，通过政策引导、产业协作、资源互补，有效推进解决发展不平衡、产业基础薄

弱等问题，形成“飞出地”与“飞入地”互利共赢的发展格局。

海东市“十五五”产业布局示意图



专栏3 海东工业园区和六县区现代产业发展定位

海东工业园区——聚焦农副食品加工、有色金属冶炼压延、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三大主导产业，配套发展先进制造业、信息技术、商贸物流、文化旅游四大产业。以绿电为基础、零碳产业为核心，重点培育锂体系电化学电池、光风氢能新能源多能融合、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精深加工、绿电赋能大数据科技低碳产业，同步壮大支撑零碳产业发展的生产性服务业。

乐都区——积极扩大高原冷凉蔬菜和特色果蔬规模化种植面积，建强优质农畜产品输出通道、拓宽输出路线，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示范区。加快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能源、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打造全省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基地、全省重要的新材料产业基地、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区，建成全省新兴产业发展先导区。保护传承河湟文化，深化“文旅+”融合发展，建成文旅融合发展创新区。发挥康养资源优势、吴天一院士高原康养医学团队创新优势，打造高原康养产业区。

平安区——依托河湟新区和零碳园区，发展生产生活性配套服务产业。利用数据技术优势，加快形成数字要素创新驱动产业高地。依托油菜北繁基地，打造育、繁、推一体化的国家级现代种业基地。利用富硒优势，加快构建农林牧渔富硒全产业链集群。发挥临空及高铁优势，打造青海现代商贸物流交易集散地。利用河湟文化底蕴，打造河湟谷地重要的文化旅游深度体验目的地。

民和县——推进电解铝、铁合金、工业硅、建材等传统产业的延链补链强链，打造铝、镁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基地，培育壮大新材料产业集群。依托国内知名科研院所，重点发展冷凉蔬菜种植、陆基冷水鱼特色养殖，开展水果新品种及栽培技术推广，持续打造“瓜果之乡”和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发挥青海东大门区位优势，打响“青藏游·从民和走”文旅品牌，突出“青藏旅游第一站”区位标识，将民和打造成为青甘大环线及支线旅游的重要节点城市。

互助县——充分发挥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园引领作用，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和现代种业，推动以冷凉蔬菜为主导的全链条产业发展，扩大供港澳蔬菜种植规模。高标准建设“互助青稞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依托互助独有的国家森林公园等资源，打造高原森林康养产业品牌和具有民族特色的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依托大数据产业基础，发展数据分析、数据处理等数字经济相关产业。推广“互助家政”等劳务品牌经验和模式，加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化隆县——加快发展拉面产业总部经济，搭建数据运营平台，强化产业链协同与拉面产业园跨境服务，推动产业提档升级，打造全国拉面“中央大厨房”食材供应基地，拓展国际市场。深挖绿色有机资源，延伸农畜产品深加工链条，做强三文鱼、“航椒四号”等品牌，打造黄河上游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融入沿黄生态旅游环线，串联沿黄生态与民俗资源，打造沿黄特色文化旅游目的地和高原康养基地。

循化县——以建设黄河上游文化旅游名城为战略定位，立足黄河上游优美的生态环境、浓郁的民族风情、多元的历史文化和鲜明的产业特色，打造集高原康养、生态观光、乡村度假、民俗体验、文体融合为一体的高原江南旅游目的地，依托现有特色产业优势，发挥“一核两椒”“高原牦牛”养殖等农畜产品特色产业优势，做大做强特色农业种植和绿色有机农畜产品加工业；做精做细民族用品、高原特色食品、旅游纪念品加工和毛纺轻纺加工等特色产业，努力构建农体文旅商养融合发展新格局。

第二节 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

推动铁合金和碳化硅行业绿色发展。加快推进铁合金行业高端化、数智化、绿色化改造提升，引导铁合金企业向超洁净低排放、节能减排方向发展，积极推进矿热炉定点浇铸烟气回收装置技改。推动产能整合，重点生产高纯硅铁、低微碳铬铁、高纯工业硅、硅钙合金等高附加值产品，鼓励碳化硅产业链向碳化硅晶片、碳化硅衬底及外延片等方向延伸。严格落实碳化硅产能置换，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转型发展锂电负极等低碳环保型产业。

推动电解铝行业绿色发展。围绕现有电解铝行业基础，延伸铝精深加工产业链条，打造“电解铝—铝合金—铝精深加工”产业链，重点发展高品质铝合金板材、箔材、高品质工业铝型材、民用铝型材等，完善铝固废综合利用等产业链环节，推动绿色低碳铝产业园建设，为铝基材料产业集群跃升打下坚实基础。持续推进电解铝企业节能技改和数字转型，提升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水平。力促平安高精铝恢复生产。

推动建材行业绿色发展。积极融入服务雅下水电站等重大工程建设，推动装配式建筑材料与智能建造、绿色建筑深度融合。推进绿色低碳建筑技术研发和应用，生产新型低碳胶凝材料、固碳材料、全固废胶凝材料、绿色混凝土预制构件等新型绿色建材。利用新型干法水泥窑协同处理技术，鼓励尾矿、废石、废渣等综合利用，降低水泥生产工艺过程的

碳排放，加快传统水泥行业全面绿色转型。

专栏 4 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建设工程

- 1.碳化硅产业技术改造。**推进化隆县碳化硅材料升级改造、用能设备更新优化升级改造和生产设备更新等项目。利用现有工业硅产能，谋划引进一批硅合金、有机硅、炭素材料下游产品生产项目。
- 2.铝产业延链补链。**实施 10 万吨铝制品加工、600KA 绿电铝 50 万吨产能置换转型升级技改、民和县铝材科技产业园等项目。推进平安高精铝厂房设施设备整体盘活项目。谋划一批铝制品加工、制造等项目，延伸铝加工产业链条。
- 3.绿色建材产业提档升级。**推进石材陶瓷产业城项目。谋划新型轻质墙板、新型复合墙体、门窗等新型建材产品生产改造项目。
- 4.传统轻工业增产增量。**谋划实施民族用品加工、饲料生产加工、彩印包装、生活用纸分装、玩具制造、黄河石艺画、沙画、刺绣等项目。
- 5.节能低碳与绿色改造。**实施节能减排、老旧设备更新、水泥行业绿色改造等项目。

第三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一、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建设青藏高原绿色智算基地。全面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紧扣“东数西算”国家战略和全省“1+2+N”算电协同整体布局，锚定打造千亿级产业目标，发展零碳、低碳绿色算力产业，推进两个十万卡乃至百万卡、GW 级集群规划建设，形成“运营商引领、头部央企带动、民企竞相发展、数据援青助力”的多元发展格局。拓宽大数据存储产业发展领域，提高绿色算力产业支撑能力，形成先进制造、文化旅游、高原冷凉蔬菜、牦牛藏羊、种子种源、智慧公安、医疗康养、信用体系、公共文化、安康河湟十大算力应用场景。推进庆阳、中卫、海东合作的“甘青宁”算力协同机制。申建国家数据标注试点城市，推进数据资源资产管理，促进数实融合发展，打造服务全省、辐射全国的“算力绿洲”。依托青海

省零碳算力产业园，健全现有数据灾备中心功能。

培育发展装备制造和电子信息产业。推动现有 680MN 压机液压系统关键零部件采购及部分部件国产化改造项目进程，持续推进挤压/模锻专线升级智能制造，巩固装备制造产业技术优势和装备优势，链接航空航天、电子信息以及轨道交通等新兴产业。积极承接东部沿海和珠三角区域电子信息产业转移，重点打造集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液晶屏集中式产业链，构建完整的光电产业生态。布局智能手机、智能可穿戴产品等智能终端产业，开发车载显示屏等汽车电子产品。

积极发展人工智能产业。培育数据标注产业集群，立足本地培养大模型技术人才，形成富有活力的人工智能产业生态，吸引更多国内外人工智能头部企业落户海东，承接无人驾驶、机器学习、自动识别等前沿技术产能，鼓励开展人工智能基础大模型训练、行业大模型训练。依托绿色算力发展基础，培育发展人工智能制造产业，前瞻布局未来显示等未来产业，为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二、积极布局新型功能材料产业

充分发挥对口援青机制作用，主动对接新材料先进产能，谋划布局一批硅基、铝基、镁基、锂基等新型功能材料产业项目。推动设备和工艺高效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提高工业硅的制备技术，优化产品结构。以红狮硅基新材料、亚太铝基材料项目为依托，重点发展电子级碳化硅、碳化硅衬

底、碳化硅晶片及外延片等半导体材料产业。瞄准新能源、航空航天、电子信息以及轨道交通等新兴产业，发展含硅铝合金以及钛基合金。依托玄武岩矿产资源，发展纤维复合材料产业。积极融入盐湖产业，承接发展锂电、钠电电池材料及配套产业，延伸复合材料、耐火材料等产业。

三、聚力培育清洁能源产业

持续优化能源结构。以河湟新区、零碳产业园新增负荷为重点，申报一批绿电直连示范项目，推动项目配套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规模纳入全省新能源发电开发建设方案，促进新能源就近就地消纳，更好满足企业绿色用能需求。科学开发光伏、风电等新能源，推进乐都、互助等源网荷储项目并网发电。到 2030 年，全市清洁能源装机总量达 650 万千瓦。

全力推进零碳园区建设。积极构建 100%绿色电能供应网络，建设多元储能电站、储热储冷装置、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等，以多能互补+智慧电网的新型清洁能源供能系统为基础，全力争取打造国家级零碳园区，有序开展零碳工厂、零碳产品等试点示范创建。加大低碳零碳负碳等绿色低碳技术、基础材料、关键设备等引进力度，探索开展 CCUS 技术应用试点。推进园区智慧化管理，实现全过程能耗、碳排放及污染物数据采集与监测，让园区内碳排放达到“近零”水平，并为最终实现“净零”碳排放奠定良好基础。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制造业。发展“多晶硅—电池片—光伏组件”产业链，配套发展光伏背板、光伏玻璃、铝边框等，

拓展下游电线电缆、逆变器、支架、控制器、汇流箱、储能装置等光伏系统应用产品制造，打造光伏全产业链条。以我省特高压清洁能源输送通道建设为契机，深化与省内重点市州产业协同，招引培育生产电力基础零部件企业，争取在清洁能源配套组件制造领域取得新突破。鼓励企业发展退役风电、光伏设备精细化拆解和高水平再生利用产业。

统筹推动锂电产业高质量发展。以现有锂电正、负极材料为基础，重点引进国内锂电新材料生产企业，扩大锂电产业规模，加快布局锂动力（储能）电池、高镍三元锂电池、特种隔膜、箱体等产业链，研发生产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单体电池、高功率密度超级电容及电池产品。引进和培育专业锂电池回收企业，建设动力电池全产业链溯源和管理回收利用网络。

谋划布局氢能产业发展。依托零碳园区，大力发展氢燃料电池，引入国内氢能产业研发与制造企业，重点发展制氢、储氢、加氢设备研发和制造、氢能关键技术及零部件研发，提升电解水制氢技术的转化效率和稳定性，完善氢能产业链，扩大绿氢产能，打造全省氢能产业发展基地，实现电解制氢、储氢、氢能发电等多功能一体化。拓展氢能应用场景，探索氢能在工业、交通、民生等领域的应用。

四、推动低空经济健康发展

不断拓展低空经济应用场景，推动无人机、电动垂直起降航空器在工农业生产中的规模化、智能化应用，扎实推进

精准农林作业、工业巡检、低空勘察等多领域推广应用，形成数据积累。系统推进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低空物流体系，推动智能物流向低空领域延伸，探索开发无人机短途运输专线，科学构建便捷空中物流通道。积极承接无人机、航空零部件及相关配套产品制造，支持载人无人机组装生产，支持低空物联网、飞行控制系统等领域技术攻关，增强产业支撑能力。加快推广公共治理应用，推动无人机在城市管理、环境监测、医疗急救、应急通信等领域应用，提升公共治理和应急救援能力。积极丰富低空消费业态，开展低空旅游、航空体育、模拟飞行等多领域试点，加快形成低空经济新增长点。大力培养无人机操作、系统管控等复合型人才，鼓励本地院校开设相关专业，建设实训基地，为低空经济发展提供智力与人才支撑。

专栏5 新兴产业重点项目
1.绿色算力产业重点项目。有序实施大数据中心、训推一体化智算中心、海东绿算产业园等项目。 2.新型材料产业重点项目。实施玄武岩纤维复合材料产业项目。谋划硅材料附属物资源化利用特种合金生产、不定性耐火材料、氧化镁耐火系列保温材料等项目。 3.新能源制造业重点项目。实施三元锂电池生产线、磷酸铁锂电池、钠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成品加工、硅基新材料等项目。 4.低空经济重点项目。实施无人机制造、组装及培训全产业链条项目。

第四节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

打造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以河湟文化为载体，不断放大“周末放松·去趟海东”的品牌效应，发挥青藏高原首站的区位优势，整合海东生态旅游资源，打造“陶韵河湟”生

态旅游带，形成与甘青旅游大环线和全省“一芯一环多带”有机衔接的“一圈多线”生态旅游新格局，成为吸引游客入藏入疆的起始点和中转站。积极融入全省东部旅游精品环线，加快推进“清清黄河”生态旅游带建设，以黄河上游沿岸特色景观资源为依托，串联黄河上游民和、循化、化隆、尖扎、贵德景区景点资源，打造新的文旅增长极。以山地、林地、天然温泉等自然资源为载体，鼓励发展“文旅+康养”，促进“文旅+”与乡村全面振兴相融合，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打造集田园观光、农事体验、度假康养于一体的河湟精品村落，支持发展自驾游、研学游、民俗游、赛事游、红色游等生态文化旅游自由行，扩大旅游经济总量，打造基础设施完善、服务水平优质、带动效益明显的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

构建旅游综合服务体系。完善旅游景区、星级酒店、乡村旅游村镇、特色民宿等服务设施功能，提升旅游住宿餐饮一体化服务，形成高中低档协调、大中小型互补，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旅游住宿餐饮服务体系，打造河湟地区旅游民宿群。提升文旅服务数字化水平，完善智慧文旅服务平台，强化新技术、新装备在生态旅游业中的转化和应用，抢抓人工智能发展机遇，将海东打造为青藏首站“AI+文旅”应用先行区。合理布设和完善生态旅游综合服务系统，重点设置景区及沿线旅游服务综合体、汽车营地、服务驿站、应急救援等配套服务设施，强化主城区游客集散、消费、服务功能。优化入境旅游体验，完善重点景区、酒店等公共场所的外语指示，配备同声传译设备，实现无障碍入境旅游。

丰富文化旅游产品供给。开发“旅游+”新产品、新模式，培育和壮大“直播+文旅”新业态，支持专业化内容创作与产业化运营，催生更多展现河湟风情的网络文艺精品。精益求精推出一批河湟史诗艺术精品力作，策划一批以河湟文化为主题的音乐节、演唱会、花儿会、民歌会等活动，鼓励和支持旅游景区发展沉浸式演艺，培育民俗风情旅游的消费热点，发挥高原生态食材及河湟风味优势，让“吃在海东”成为一种独特体验。深入挖掘互助土族故土园、喇家考古遗址公园、柳湾彩陶等景区特色，打造精品旅拍产品，推广青绣、青稞酒、黄河石艺等文旅体验产品，激发消费者购买河湟文创产品的意愿，提升旅游附加值。积极申报遗址公园、地质公园、地质研学点，利用互助北山国家地质公园，化隆、循化丹霞地貌等地质资源，开发特色地质科普研学线路，培育一批研学旅游基础载体。

举办体育赛事活动。深入实施体育强市行动，完善竞技体育和体育赛事运作管理机制，优化设计赛事活动，融入环大美青海国际公路自行车赛，持续办好国际抢渡黄河极限挑战赛等活动，支持循化篮球、互助羽毛球、民和武术、化隆射箭、乐都乒乓球、平安足球等体育赛事品牌，推出一批特色体育项目，激活“体育+旅游”消费市场，带动文化旅游、餐饮住宿、休憩娱乐等产业发展。依托海东冰雪资源，聚力打造标准化国际滑雪场，推进高原体育项目训练基地建设，探索冬季冰雪系列赛事活动，激发“冰雪经济”新活力。

专栏 6 旅游业发展重点工程

1.旅游景区提质升级工程。实施互助土族故土园标准化景区建设，提升改造北龙山景区基础设施、循化孟达天池旅游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化隆雄先岗山、平安峡群、民和禹王峡等景区，建设乐都瞿昙文化旅游景区、循化撒拉族生态文化旅游区等项目。

2.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程。实施河湟文化 IP 建设工程、“周末放松·去趟海东”文旅 IP 建设工程、青海棉纺厂工业遗址保护开发、乐都区城市中轴线夜经济打造、喇家遗址公园田园综合体、平安区驿州湿地公园文旅融合发展、平安区杏福岭综合休闲度假区、民和县七里花海景区田园综合体、循化县撒拉印象城等项目，全力推进县域乡村旅游、黄河沿岸旅游民宿集群及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

3.旅游支撑体系建设工程。实施平安区空港旅游、民和马场垣高速公路服务区适旅化建设、化隆县滨河文化旅游基地和自驾车营地、智慧旅游等项目。推进 A 级景区和环北龙山旅游风景道、乐化公路、官哈公路、民和一循化—化隆沿黄公路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谋划民和县南山生态文化体验基地、循化县沿黄滩面综合治理等项目。

第五节 巩固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

发展地方特色劳务产业。建立健全劳务品牌建设促进机制和支持体系，以“青海拉面”“互助家政”“河湟青绣”

“高原冷凉蔬工”“乐都水暖工”等劳务品牌为基础，打造统一的“河湟劳务”品牌。发挥拉面、青绣、家政等实训基地作用，通过“培训+输出+品牌”的模式，大力发展拉面经济等河湟特色劳务产业。复制推广“蚂蚁服务星站”模式，适度扩大“星站”规模，拓展服务项目，着力培育一批包括数据标注、电商客服等“数字+劳务”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实现劳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发展高原康养产业。充分挖掘康养气候资源，将气候资源禀赋转化为避暑、旅游、康养产业动能的稀缺优势，赋能海东经济高质量发展。依托互助森林康养、循化和化隆沿黄自然景观带等独特资源优势以及高原康养医学院士团队研

究成果，全力打造中高海拔康养产业基地。依托乐都养老示范基地与三级医院资源，完善医护疗养配套设施，升级“医养结合”服务水平，推出森林康养、富硒食疗等特色产品。引进培育一批特色鲜明、管理规范、服务标准的康养+医疗综合体，深化文化赋能，将刺绣、唐卡等非遗技艺融入康养体验，提升文旅康养产业竞争力，扩大“最美海东·康养绿都”品牌影响力。

促进服务业提档升级。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强化要素保障、培育优质骨干企业，引导和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服务供给，紧扣清洁能源、绿色算力等主导产业，做强物流仓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等配套服务，建强高水平科技服务平台，坚持金融业服务实体优先，以提高适配性为原则，推动现代金融专业化、场景化。聚焦群众美好生活需求，促进商贸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数字化发展。健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牧业多业态联动发展体制机制，加快服务企业与制造企业嵌入式、协同化融合发展，壮大“农体文旅商养”等新业态。

专栏7 服务业提升重点工程
1.劳务产业重点工程。全面提升“青海拉面”“互助家政”“河湟青绣”“高原冷凉蔬工”等特色劳务品牌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建设一批劳务技能实训基地，促进劳动力资源与市场需求高效对接，带动城乡劳动者技能就业、增收致富。 2.康养产业重点工程。谋划凤山新城、喇家遗址公园、互助北龙山、青稞酒特色小镇、岗山等康养基地建设项目，打造循化县康养研学体验地。

第五章 持续完善城市功能设施，全面推动品质海东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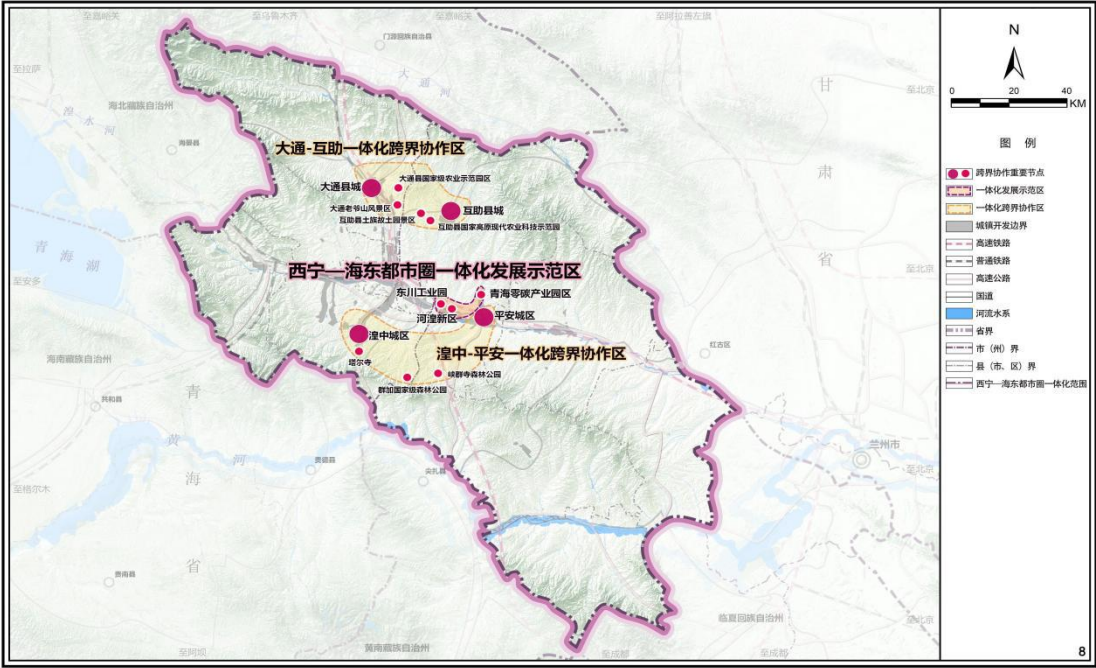
城市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重要载体。统筹区域协调发展，深入推进兰州—西宁城市群建设，推动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在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上“挑大梁”。

第一节 推动城市群和都市圈协同发展

深化兰州—西宁城市群建设。强化海东—临夏、民和一红古在旅游消费、科技创新、产业发展、通道物流等领域合作，促进人才、技术、信息等创新要素双向流动，实现差异发展、互利共赢。推动联合办学及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加大市场监管、税务、就业、信用、医疗等领域信息互通、服务互认、执法互助。

深化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有序承接西宁市非省会功能疏解和产业转移，加快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建设，支持海东工业园区与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联合招商、产业对接、产品共销，聚力打造产业集群。发挥县城毗邻与资源相近优势，提升区域互联互通水平，培育壮大大通—互助、湟中—平安一体化跨界协作区，发展以农牧业和旅游业为特色的绿色产业，促进空间协同、设施同建、服务同网、产业同兴、民生同享、生态同保，增强高质量发展动能。

西宁-海东都市圈“一示范两协作”毗邻地区空间格局图



第二节 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优化新型城镇化功能定位。提升乐都、平安中心城区城市品质，增强综合承载力和辐射带动力，推动人口集聚、产业集中和功能集成，加速实现崛起。强化互助、民和支撑作用，复制推广互助国家级、民和省级新型城镇化试点经验，壮大化隆、循化县域经济，加快沿黄生态城镇带建设。以产业发展不断吸引人口集聚，形成产业布局合理、主体功能完备、城乡融合发展的新型城镇化发展格局。

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把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作为新型城镇化首要任务，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培育壮大特色产业，促进农村转移人口稳定就业。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统筹解决进城农牧民

在劳动就业、子女就学、医疗保障、社会养老等方面的问题，逐步使未落户常住人口享有均等化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推动吸引农村人口向县城集聚，同步推动避险搬迁安置区融入城镇化建设。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逐步探索自愿有偿退出上述权益的制度政策。支持保障青南地区在海东异地办学，吸引服务高海拔地区人口有序迁移。

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坚持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商则商、宜游则游，立足各县资源禀赋与功能定位，以特色化差异化发展路径，支持县域瞄准1—2个主导产业精准发力、规模发展，推动县域经济提质增效、能级跃升，构建“一县一业、一县一特”产业发展格局。实施县域优质企业培育行动，引育一批带动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的县域民营企业。强化县域联动协同，提升县域园区发展质量和效益，完善园区运行机制，探索共建园区新模式，做强县级产业发展平台，以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筑牢现代化建设根基。

第三节 打造宜居宜业城市

深入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统筹推进危房改造，分类分批对存在安全隐患且具备加固价值的城镇房屋进行加固。完成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任务，建设完整居住社区，因地制宜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完善便民商业服务设施、公共活动场地等，切实改善人居环境质量。加快补齐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加强城镇道路、城镇风貌改造，

实施排水管网混接错接改造、老旧管网更新、老城区污水主干管网清淤疏浚和破损修复等工程，有效提升城镇承载力。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建设海绵城市。加大历史文化与自然遗产资源保护力度，建设历史文化街区 and 公共开敞空间。

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力推进城市管理运行服务平台建设，依托数字化、智能化手段，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效能。推进高层建筑二次供水标准化建设，全面实现“一表一户”、抄表到户。深化县区片区化精细化管理，推动管理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实现片区覆盖、责任到人。将全市市政设施维护、环卫保洁作业、市容环境整治等工作纳入常态化监管机制，确保问题及时发现、快速处置。规范提升城区公共厕所等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管理水平，优化布局、强化保洁、完善服务。聚焦市民日常需求，科学规划、合理设置早市夜市等便民服务点位，引导有序经营，既保障市容秩序，又便利群众生活，努力营造整洁、有序、宜居的城市环境。

建设高原美丽绿色城市。以主城区为绿化美化中心，带动全域绿化协调发展，完善城镇生态系统，推动生态要素与城镇空间相映成辉。将生态保护工作与城市品位提升相结合，打造独具地方特色的城市公园、街头绿地公园和生态景观，不断提升城市生态宜居度。塑造具有浓郁河湟文化特色的城镇风貌，提高城镇文化品位。加大绿色建筑推广力度，持续开展绿色建筑创建行动，继续推进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工作，实现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达到 100%，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 100%的目标，鼓励建设低碳、零碳建筑。

积极发展绿色低碳社区，倡导低碳生活方式。

抓好住房保障工作。加大保障性住房供给，加快满足工薪收入群体刚性住房需求，盘活存量商品房，加强对新市民群体及住房困难群体精准保障。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精准把握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进现房销售模式，优化市场供给结构，实现更高水平住有所居。实施好农牧区危房改造项目，持续完善农牧民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加强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有序推进“好房子”建设。坚持新建住房与市政公用配套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交付使用。扩大住房公积金覆盖面和适用范围，支持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

专栏 8 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 1.地下管网更新建设工程。**实施全市综合管廊、燃气、供水、污水和再生水、排水防涝、供热等管网及智慧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 2.城镇交通设施及公园广场提升改造工程。**实施县域城镇公路、桥梁、人行道、过街天桥、公园和广场等新改建及配套相关基础设施项目。推进“智慧城管”“智慧停车”建设项目。
- 3.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对全市符合条件的老旧小区实施立面改造、环境提升、供排水管网改造等项目。
- 4.改善型住房保障工程。**持续推进乐都区萨尔斯堡南区、民和县平兴和院等房地产项目建设。

第四节 提升基础设施效能

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统筹布局电力基础设施，完善城乡配电网络，增强区域电网互供和末端支撑能力，优化完善电网主干网架结构，加快实施卡阳（宁东）750 千伏等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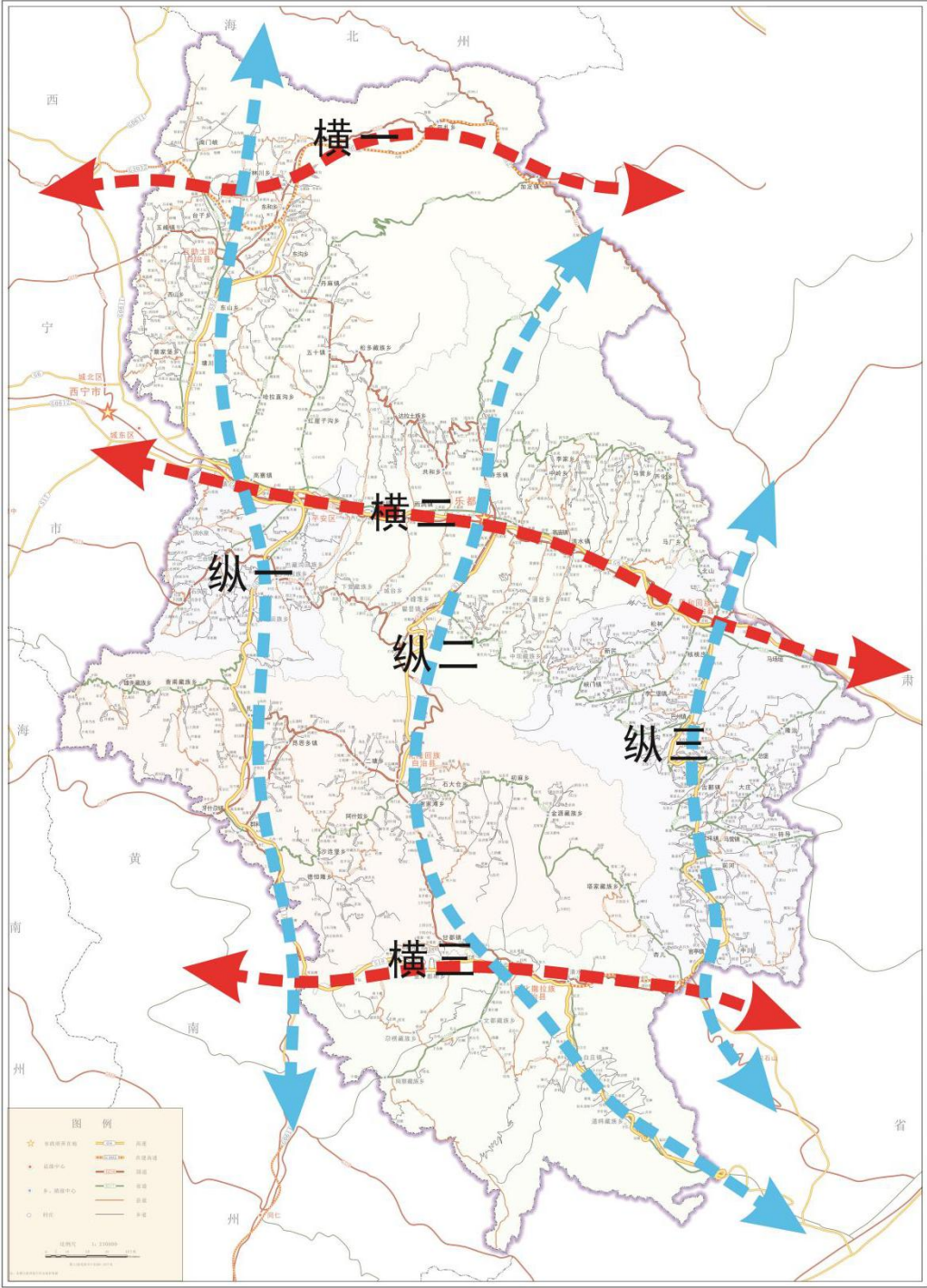
变电工程，统筹园区能源供应保障，建设 110 千伏曹家堡开关站，确保园区内产业全面实现双回路供电。聚焦电力民生保供，推进 35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实施 10 千伏网架优化等专项治理工程，解决中压线路转供能力不足、台区重过载等民生问题，确保市域内重要用户供电双回路保障，做好新兴负荷接入和老旧小区配电设施改造，守牢民生保供底线。加速数字电网建设进程，积极探索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路径。构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智能化监管系统，按需建设大型综合充能站，加快实现城区、高速公路服务区、重点景区、具备条件的加油（气）站充换电设施全覆盖。

专栏 9 能源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1.电网建设工程。实施卡阳（宁东）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各相关县区 330 千伏、110 千伏、35 千伏输变电及 10 千伏配电网项目，推进红坡 750 千伏输变电建设项目。 2.新型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施综合能源站建设工程，重点建设新能源充电站及大型油+气+电三合一加油站。谋划一批充电站（桩）及配套公共设施建设项目。围绕全市用电负荷，谋划一批新能源发电项目。

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快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等战略骨干通道建设，规划推进 G6 扩容改造、G213 策克至磨憨公路（巴燕至扎巴段、群科至隆务峡段）等省际通道项目，构建“三纵三横”高等级公路网。优化农村公路微循环，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有序发展通用航空，合理布局低空起降基础设施和信息基础设施。以打造综合交通枢纽为重点，打通航空枢纽与高铁、高速的快速连接，构建“航空+高铁+高速”联运体系，建设海东站等集高铁、市域铁路、公交、出租、长途客运于一体的零换乘枢纽。推进交通运输

智能安全发展，实施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工程和安全韧性提升工程。

海东市“三纵三横”快速公路网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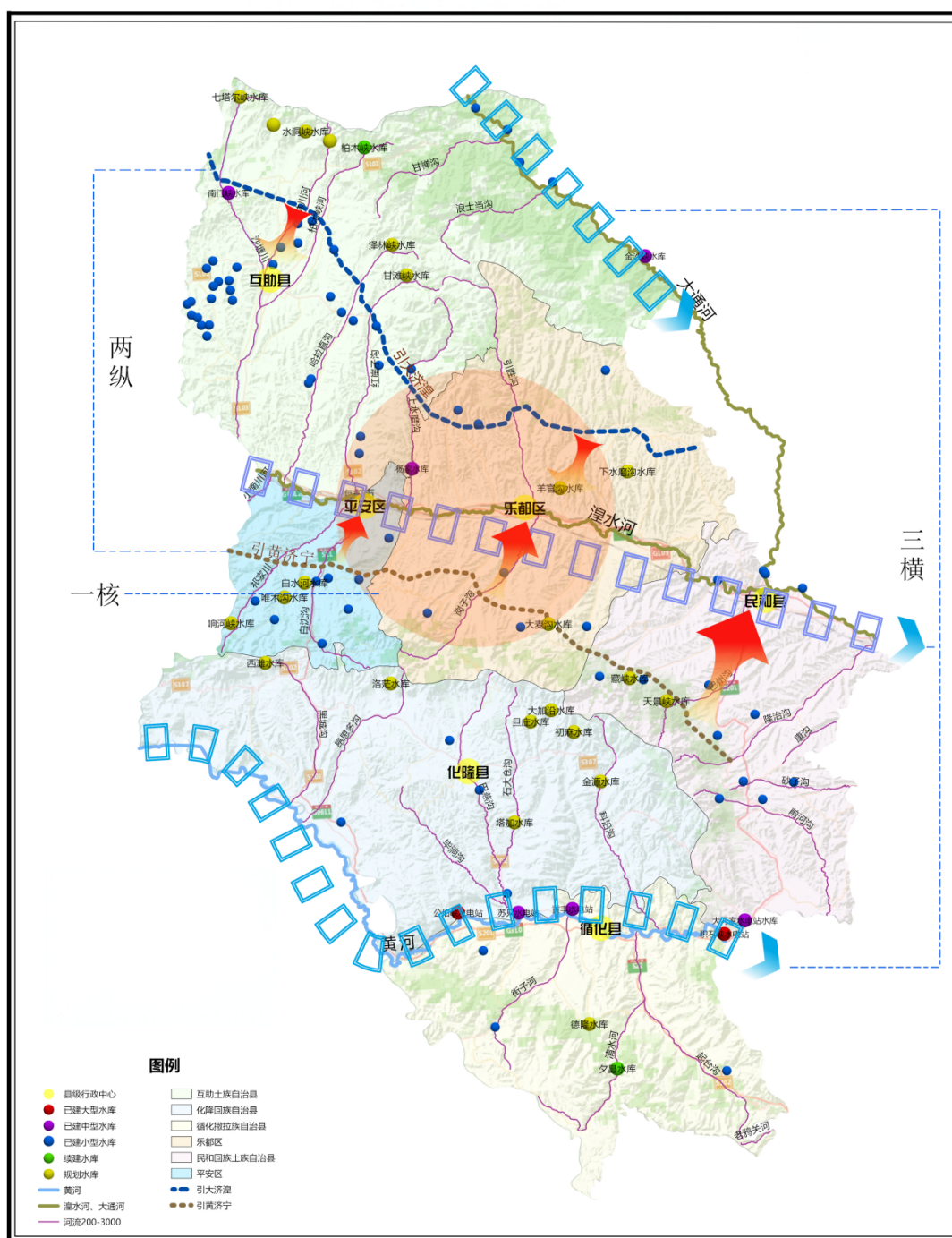


专栏 10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1. **铁路建设项目**。实施西成铁路（川青铁路）等项目。
2. **公路建设项目**。实施 G310 大河家（青甘界）至清水段公路、G6 京藏高速马场垣至平安段扩容改建、G213 策克至磨憨公路群科至隆务峡段、G213 策克至磨憨公路巴燕至扎巴段、G6 京藏高速民和红古互通立交工程、G310 化隆至循化、五十至官亭公路等项目建设。谋划推进 G0601 西宁北绕城高速公路、G670 海东至湟源公路、S305 总堡至小峡公路（下川口至总堡乡段）、民小公路与平安互助路连接线等项目建设。
3. **机场建设项目**。谋划循化县通用机场项目。
4. **大型枢纽**。依托曹家堡机场、高铁海东西站、河湟新区，积极谋划物流、客运集散枢纽项目，配套相关服务设施。

构建安全韧性现代水网。提升水资源调配与应急保障体系，重点推进引黄济宁工程。规划新建泽林峡等小型水库及配套工程，实施积石峡灌溉二期、夕昌水库配套灌区、松树沟小型引调水等工程，加快中型灌区改造升级，稳步扩大区域蓄水库容。开展农村供水保障提升攻坚行动，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工程规模化、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完善备用应急水源，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控制地下水开采。实施主要支流、中小河流治理、山洪沟等防洪减灾工程，加强水旱灾害防御，完善水情监测预报。

海东市水网规划布局图



专栏 11 水利重点工程

- 1.水库建设工程。**实施乐都区大麦沟水库、平安区翻身水库（唯木沟水库）、民和县藏峡水库、互助县泽林峡水库、循化县德隆水库、化隆县洛茫水库等工程。
- 2.供水工程。**实施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项目、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中小型引调水工程、灌区建设与改造工程、水源地保护及人饮更新工程、数智水利等项目。
- 3.防洪工程。**对湟水河、大通河及其它中小河流河道、山洪沟道进行治理，实施重点流域防洪工程、水库及涝池除险加固等项目。

建设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依托清洁能源优势，建设绿色高效算力基础设施，优化互联网骨干网络架构，适度超前布局第六代移动通信网络等新型信息基础设施。推进 5G 网络建设应用，建设多场景验证平台。布局网络基础设施、算力基础设施和数字基础设施，构建西宁至海东直达通信链路。加快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统筹交通、物流、能源领域现有网络、平台的共建共享，形成基于底层“万物互联”的框架体系，以数字技术赋能智慧城市建设。

第六章 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推动和美海东建设

农业农村现代化关系到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全局和成色。坚持把乡村全面振兴作为全市工作的重中之重，补齐农业农村发展短板，努力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使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让农民生活更加富强美好。

第一节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持续建设高标准农田。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锚定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重要输出地目标，依照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九个方面，科学合理布局

高标准农田建设，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提高土壤肥力，治理酸化土壤，加强农田残膜回收利用。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合理配置节水灌溉设备，提升水资源的利用效率。积极应用推广绿色高效机械化装备和现代技术，加强农田防护措施。完善农田电力基础设施，满足现代农业电力的需求。

大力发展现代种业。打造制种“北繁高地”，巩固提升高原现代农业富硒产业园、北方区域性杂交油菜制繁种基地、马铃薯脱毒种薯繁种基地等平台优良品种培育能力，实施农业良种工程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扩大育种规模。以繁育基地+农户发展模式，推广高原优质种质资源，严格做好管理措施和隔离防护工作，提高种业产量、品质和效益。加大对八眉猪等特色种质资源保护，实施保种选育，采取适宜的杂交组合，促进良种增产增效。鼓励新品种研发和培育，加快培养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支持企业申报新品种认证。

巩固提升蔬菜生产能力。持续建设“菜篮子工程”，全面增强蔬菜生产效能，确保全市乃至全省蔬菜供给。以农业示范产业园为载体，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开展无公害果蔬标准化栽培，建设蔬菜工厂化育苗和特色农产品加工基地以及冷凉蔬菜等农牧产品产出基地，提高蔬菜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推广高标准智能化温棚建设，加强旧棚升级换代改造，扩大反季节蔬菜种植规模，确保蔬菜生产持续性和高效性。

积极发展高原林业经济。推动经济林果产业化，充分利用高原无公害优势，在乐都、化隆、循化、民和等县区建成以核桃、樱桃、油桃等果品连片种植为主，苹果、软梨、沙棘等果品分散种植为辅的种植基地，培育引进具有高原独特品质、有市场竞争力的品种，建设黄河上游高原特色“瓜果之乡”、小杂果生产基地。培育重点企业，推动发展林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提升产品附加值。因地制宜探索林药、林禽等林下经济发展模式。

发展高品质畜牧业渔业。加快牛、羊、生猪等畜牧业发展，扩大养殖规模，积极引进肉类精深加工企业，促进奶业健康发展，稳定液态奶产量，扩大酸奶产量，发展固态及乳粉类乳制品。发展以牛羊为主的现代牲畜屠宰产业，促进蛋鸡、肉鸡和特色禽类产业化进程，引进和培育高产、抗寒、抗病的优良品种，强化动物疫病综合防治能力。构建农牧结合、生态循环的新型养殖模式，大力发展种草养畜、草畜联动，提升养殖效率。依托现有陆基冷水鱼特色养殖基础，有序推进冷水鱼、罗氏虾养殖业，丰富养殖鱼种，建设高原特色水产繁育基地，发展生态友好型水产养殖模式，确保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水生态、水环境的系统保护。

提高农畜产品附加值。推动从“原料产地”向“标准制定、精深加工、品牌输出”全链条升级。推动农畜产品“标准化生产+规范化监管”，完善与农牧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标准体系，提升农畜产品品质。支持区域性预冷烘干、储藏保鲜、鲜切包装等设施建设，推动智能化、清洁化精深加

工。深入实施品牌强农战略，提升“黄河彩篮”“河湟彩园”区域公用品牌知名度，打造“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的品牌体系，将“高原、绿色、有机、富硒”的产业优势转化为品牌优势。

提升农业科技水平。积极发展“智慧农业”，推进人工智能赋能农业数智化转型升级。加强农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在精量播种、精准施药、高效施肥、节水灌溉、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领域，应用推广绿色高效机械化装备和现代技术。依托互助、乐都国家现代农业科技园区，培育建设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县，辐射带动平安、民和、循化、化隆农业示范区。

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引进培育一批辐射带动强的企业，积极推动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推进农民合作社与加工企业、贸易公司合作，实行产加销一体化经营，积极发展农民合作社联合社和企业协会智库、产业联盟。壮大农业社会化服务经营主体，在生产资料供应、农畜产品加工销售等方面提升服务质量。因地制宜加强对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的政策扶持力度。到2030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农户比例达到25%以上。落实扶持政策，支持回流企业家等各类人员返乡入乡创业。

专栏 12 现代农业重点工程

- 1.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实施互助八眉猪、化隆山谷型藏系羊、海东鸡保种项目。推进平安夏繁基地升级工程建设、国家级杂交油菜制种大县（互助），扩建马铃薯脱毒组培中心，建设农畜繁育基地，构建“种质资源保护—良种繁育—配套服务”一体化现代种业体系。
- 2.农牧业生产能力建设工程。**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质量提升与保护项目、百万吨粮油产能提升项目、农业绿色转型项目。推进特色果蔬、饲草与中药材种植等项目，培育民和、化隆、循化、互助冷水鱼产业集群。谋划林麝、食用菌等特色产业项目。
- 3.绿色农畜产品供给能力提升工程。**聚焦高原冷凉蔬菜产业全链条发展，实施绿色有机农畜产品基地建设项目、“菜篮子”标准化生产与设施农业升级项目、品牌营销体系构建工程等。谋划实施农牧产品精深加工综合建设项目，支持特色果蔬精深加工，畜禽产品加工及熟食、保健饮品、调味品、饲料等配套产品生产。
- 4.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工程。**推进农业新质生产力培育、技术推广与成果转化、数字乡村与智慧农业平台建设、农机装备应用水平提升等项目。

第二节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实现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深化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完善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强化开发式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健全低收入人口帮扶和分类救助制度，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优化完善易地搬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地区和民和、循化、化隆灾后恢复重建地区后续扶持项目，持续提升安置区配套基础设施，统筹公共服务供给，保障群众正常生产生活需要。持续开展“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促进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稳岗就业。

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统筹城镇和村庄布局，科学确定村庄分类，加快推进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编制村庄规划，

顺应乡村人口变化趋势，合理布局基础设施和配置公共服务。综合运用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政策，稳妥有序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整合盘活农村零散闲置土地，保障乡村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用地。鼓励开展农村低碳能源项目建设，加快农村能源消费转型升级。提升乡村网络基础设施，加强数字乡村建设。全面加强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持续推进“厕所革命”，从群众实际需求出发推进农村改厕，因地制宜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扶持壮大乡村产业。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并举、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种养殖、农产品加工、生态旅游、民俗文化、休闲观光、健康养老等乡村富民产业，推动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增强市场竞争力。持续做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谋划实施产业项目，培育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盘活存量资产，强化增量机制，千方百计增加农牧民群众收入。充分依托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政策，强化与江苏省无锡市的沟通合作，推动帮扶产业提质增效，可持续发展。

焕发乡风文明新气象。深入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持续开展移风易俗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创建文明村镇，健全行政村“一约四会”制度，坚决抵制高额彩礼、厚葬薄养、大操大办、盲目攀比等不良风气，构建新时代社会公序良俗。实施乡村文脉保护传承行动，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历

史风貌，推动地方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工艺振兴，唤醒乡村文化记忆。丰富乡村文化生活，广泛开展特色群众性文化活动、节日民俗活动和传统民间体育活动。建立健全群众文化需求跟踪反馈机制，完善文艺扶持机制，鼓励乡村文艺能人、团体等举办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

完善乡村振兴体制机制。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实现形式，完善宅基地分配、流转、抵押、退出、使用、监管等制度。引导社会资本有序进入农业农村，探索建立农村各类资产抵押融资制度。健全科技成果入乡转化机制，加快产业技术改造和升级。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农牧民对集体资产股份的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及担保、继承权，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支持农牧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完善农牧民利益联结机制。

建强乡村人才队伍。强化农业科技人才和农村高技能人才培养使用，持续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项目、“三支一扶”计划，建立乡村人才名录，健全常态化驻村及专家服务工作机制。培养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乡村能工巧匠、技能大师、传承人和农业职业经理人，为农业发展和乡村队伍提供人才支撑。

专栏 13 乡村振兴重点工程

- 1.和美乡村建设工程。**按计划建设和美乡村，重点实施渠道治理及村内道路提升、排污环卫设施配套、环境综合整治、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等工程。
- 2.易地搬迁后续产业帮扶工程。**聚焦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推进化隆县蝴蝶兰繁育基地、乐都区阳山水蜜桃示范园、互助县高原冷凉蔬菜产业园等产业帮扶项目，加快易地搬迁后续产业培育，实施以工代赈项目，提升安置区就业水平。
- 3.乡村产业振兴工程。**谋划乡村振兴示范试点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产业发展、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第三节 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

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的精准性、有效性和直达性，完善乡村振兴多元化投入机制，提升财政支持农业政策效益和资金效益。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稳定畜牧业生产补贴等政策，推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稳定。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健全以供销系统为骨干的县域农资仓储配送网络，推动建设布局合理、配送高效、调控有力的现代化农资流通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农资流通主渠道作用，为稳固粮食安全根基提供坚实的物资保障。引导金融机构创新推广惠农信贷产品，推动农业保险更多覆盖农业生产环节。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积极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加强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健全便捷高效农业服务体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第四节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推动各类要素在城乡之间平等交换、双向流动、高效配置，推进市政设施、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加快形成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城乡

关系。稳步实行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统一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农村普惠性学前教育水平，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加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健全以福利中心、养老中心为依托，分级分类、普惠可及、覆盖城乡、持续发展的养老服务体系。完善科技特派员等制度，激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完善农村金融、科技等服务体系。

第七章 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全面推动活力海东建设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根本动力。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多元交流，打造国内国际合作竞争新优势。

第一节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政务服务。以企业需求为导向，深入开展惠企政策速递、助企资源对接、促企能力提升、涉企执法规范等行动，协同优化政务、法治、市场、开放、发展环境。全方位强化服务意识，畅通市场准入准营服务，推动政务服务提质提标，拓展提升“高效办成一件事”，深化事中事后监管改革，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推进“综合检查一次”等联合执法方式。完善涉企收费目录

清单，常态化开展涉企收费治理。加强营商环境督促指导，清理“循环证明”“重复证明”等不合理手续。

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落实统一大市场基础制度、规则要求，严格落实统一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提升信息公开力度和政策执行的透明性，持续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加强重点领域法治建设，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推动市场监管公平统一、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建立健全统一规范、信息共享的招投标、政府采购和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完善适应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长效机制，推动生产要素畅通流动、各类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潜力充分释放。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统筹推进各项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健全与民营企业多层次常态化沟通交流和问题协商解决机制。持续推进“降门槛、扩领域”，推动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民营企业公平开放，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参与重点工程建设、重大技术攻关。探索“线上+线下”智慧服务企业的新模式，扩充服务企业手段，在重点企业和科技型企业派驻政府服务代表，增强服务企业的精准性、有效性。建立总部经济政策支持和服务管理体系，吸引更多中东部地区总部经济和未来产业转移。支持差异化经营、专业化发展，专注“小而美”，培育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健全防范化解拖欠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弘扬企业家精神，培育优秀企业家队伍。

金融助力企业纾困解难。将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作为服务实体经济、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主要抓手。通过加强顶层设计、聚焦重点领域、创新服务模式，破解企业融资难题，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引导金融机构把更多的金融资源配置到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持续完善和创新支持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乡村振兴等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提升普惠金融可持续发展水平。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完善风险分担机制。

构建良好信用环境。健全覆盖各类主体、制度规则统一、共建共享的社会信用体系，强化重点领域信用监管，营造诚信守法、公平有序的良好信用环境。完善“信易+”场景服务功能，充分利用信用评价结果，从减免费用、享受优惠、降低门槛、优先办理、简化程序等方面，实现信用评价匹配奖励激励措施应用。应用好“青信融”平台，提高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化水平，用好国家支持数字经济、中小微企业发展等实体经济的利好政策，优化“信用+审批”等创新应用，常态化长效化服务市场主体。

第二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提高土地配置效率。全面深化土地市场化配置改革，积极探索工业用地“标准地”和弹性供应工作，将投资强度、亩均营业收入、亩均税收等指标作为出让土地前置条件，建立健全“亩均效益”综合评价机制。完善土地管理体制，

标定商业、住宅、工业、公共服务等基准地价，强化土地利用计划指标管理。积极盘活城镇闲置用地，加大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实施力度，推动土地用途兼容复合利用，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优化劳动力要素配置。健全统一规范的劳动力市场，进一步打破户籍、社保、职称、档案等方面制度性障碍，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以方便劳动者就业增收、保障劳动者就业权益为出发点，采用“政府+公司”双引擎驱动的运营模式，搭建全链条、全要素数智化劳动力市场生态服务体系，为劳动者与用工方提供线上线下一站式服务，实现就业服务智慧化、就业过程数据化、劳动配置灵活化。完善高层次人才流动体制机制，为符合条件人才提供安居、子女就学等便利。

提升资本市场化配置水平。用好多层次资本市场，完善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围绕重点项目、重点工程和重点产业，建立融资需求清单，积极开展政金企融资对接活动。搭建科技金融服务平台，促进区域金融资本与科创要素深度融合。支持企业开展直接融资、上市公司再融资和并购重组。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经营性基础设施和经营性社会事业领域。

推动技术和数据要素市场创新发展。深化科技成果赋能改革，加快培育和引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创新载体，支持技术评估、技术转移转化、创业孵化、科技咨询中介机构发展。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培育高价值专利育成中心，支持

自主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健全数据要素产权界定、交易流通、安全保障等基础制度，建立公共数据分类分级开放机制，深化数据资源资产管理和开发利用，加快数据要素市场开发，培育专业数据服务机构，完善数据要素定价与收益分配机制。

第三节 创新和完善经济调节

强化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加强财政、金融政策协同，增强产业、价格、就业、消费、投资、环保等政策叠加效应。全面落实国家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持续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稳预期。加强宏观经济运行监测调度分析，完善穿透式调度机制。健全预期管理机制，完善政策信息发布解读和政企沟通机制，稳定市场信心。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建立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优化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加强政策督查和审计监督，实现重大政策、项目、资金审计全覆盖，开展常态化“经济体检”。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第四节 持续扩大开放合作交流

融入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积极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扩大与沿线国家和地区交流合作，对接国外相关企业、贸易投资促进机构、行业协会、进出口商会，探索建立长期经贸合作机制，谋划实施一批国际产能合作、商贸合作项目。积极参与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西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等大型展会，推动与周边国家的

贸易与产能合作。强化与吉尔吉斯斯坦托克马克市等国际友好城市深度合作。

纵深推进东西部协作走深走实。深化与江苏无锡等援青单位协作，通过开展人才、技术、资金、项目等协作，推动由单向帮扶解困发展向资源共享、产业合作、协同共进的双向共赢发展。推进苏青共建零碳园区，争取将零碳园区共建纳入国家东西部协作计划。精准对接中东部产业转移，鼓励“总部+基地”等模式融入产业链，大力承接劳动密集型、循环经济补链、绿色算力、大数据应用及人工智能、特色轻工等产业，着力打造国内产业梯度转移承接区。建立跨省投资贸易洽谈会，搭建政府、企业、金融机构交流合作平台，争取重大合作项目落地实施。

精准推进“双招双引”。举办针对性强的产业洽谈、项目对接、专题论坛等活动，重点引进一批对产业结构调整有关键作用的企业和急需紧缺的技术管理人才。聚焦新能源产业、以有色金属和铁合金精深加工为主的新材料、装备制造、数字产业和电子信息、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等重点产业，补齐产业发展短板，着力引进一批强链、补链、延链重大项目。积极引进金融机构在海东设立分支机构，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支撑。探索实施“飞地经济”模式，打破行政管辖关系，采用科学利益分配机制，实现合作双方互利共赢。

打造对外开放新优势。以物流中心为支撑、跨境电商综试区为载体，配齐建强交通枢纽，发展保税物流产业，进一步扩大保税进出口业务，构建“产业集群+跨境电商”发展

模式。谋划曹家堡机场国际快件中心建设，有效整合分拣理货、货物存放、海关查验、通关申报等功能，加快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提供通关、退税、融资、检验检疫等一体化服务。支持壮大海外拉面产业规模，拓展青稞酒、民族服饰等特色商品对外销售空间，壮大冷水鱼、冷凉蔬菜“双冷”产业，规范品牌标准，拓展高端市场，加快发展高原富硒等特色农业，力争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量翻一番、出口量累计突破 10 万吨。

第八章 聚力科创引领绿色发展，全面推动创新海东建设

科技创新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关键支撑。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因地制宜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促进创新要素高效集聚、有序流动。

第一节 持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

加快构建科技创新能力体系。坚持自主创新与借力借智并举，全面提升综合科技进步水平，以科技创新赋能新质生产力。积极引导企业申报各级科技项目，完善以市和县区政府资金为引导、头部企业为主体、社会资本参与的多元化研发投入机制。依托部省会商、东西部协作、科技援青等合作机制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及定点帮扶单位的创新协作，强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原始创新，构建多维拓展、纵深攻坚、协同共进的创新体系，力争一批利于产业发展、民生保

障的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激活创新发展新动能。积极争取一批产业关联度高、辐射带动性强的国家和省部级科技重点项目，以科技创新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推动产业技术创新与转型升级。

围绕绿色算力与人工智能，开展先进算法模型、冷却技术和绿色节能低碳技术等研发与应用研究，加速推动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围绕清洁能源高效开发**，开展高倍聚光光伏发电、风光互补、地热资源综合利用、智能电网应用等技术研究，支撑构建全市清洁能源产业技术体系；**围绕新材料研发与应用**，开展硅基、铝基、镁基、碳基、锂基等材料先进制备工艺和关键技术科技攻关，延伸拓展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围绕现代农牧业高效生产**，开展育种技术、富硒培育、规模化种养殖等领域研究，加大农作物种质资源和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提升现代农业科技创新服务能力；**围绕特色生物资源优势**，开展沙棘、大黄、冬虫夏草等功能活性成分的协同功效、稳定性保持以及原生地抚育等技术研究，探索硒、锗、锌等有益元素的协同富集机制与应用，推动特色生物创新型产业建设；**围绕农畜产品精深加工**，开展标准化生产、检验检测、储运保鲜等关键领域技术攻关，为建设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提供有力支撑。

第二节 完善创新平台促进成果转化

完善创新平台载体建设。深度运营青海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与新兴产业发展。建好用好中

国农科院北繁基地，打造高原种业创新平台。实施企业创新载体培育计划，支持骨干企业联合高校院所设立市级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围绕特色产业布局产业技术研究院和中试熟化基地，补齐技术到产品关键环节。推动市内平台资源共享，强化“基础研究—应用开发—中试孵化”全链条衔接，深化与西宁、兰州等地合作，融入区域创新资源网络，支撑产业转型升级。

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开展“专利技术转化三年攻坚行动”，围绕绿算、铝基材料等重点产业领域，搭建企业、高校院所合作产学研平台，实施“链主企业出题、高校院所答题”协同转化机制，提高科技成果匹配度。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培育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和经纪人队伍，搭建线上线下融合的成果转化交易平台，畅通成果信息对接渠道。落实创业创新扶持政策和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政策，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促进更多重大科技成果落地转化。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完善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全面落实《关于青海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的实施意见》，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以企业创新驱动产业升级和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构建“初创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梯度培育，提升科技型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专业化孵化效能，强化全链条服务供给，培育壮

大科技创新企业群体。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等优惠政策，提升企业创新活力和产业竞争力。

第三节 强化创新人才支撑

加强重点领域高端人才引进培养。坚定不移推进人才强市战略，坚持引才、聚才、育才、用才“四轮驱动”，聚焦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现代农牧业等关键领域的创新需求，深入实施“昆仑英才”行动计划，用好“西部之光”访问学者等国家人才平台，坚持全职引进和柔性引进相结合，突出“高精尖缺”导向，精准靶向引进海内外顶尖领军人才、紧缺专业人才和青年创新骨干，加强政治引领和政策吸纳，着力实现人才扩容、蓄能、释能。深化东西部人才交流，加强与西宁、兰州等省内外高校人才协作，注重培养本土人才，打造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创新人才梯队，充分利用“科研飞地”“双向飞地”模式，吸引创新人才流入，做大做强“智汇河湟·才聚海东”人才品牌。

改善引才用才环境。实施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优化人才发展生态，提高安居、教育、医疗等保障，吸引更多英才来海东创新创业。建立灵活高效的用才机制，充分激发人才创新活力。营造尊重创新的社会氛围，完善和落实人才流动制度，建立健全符合行业特点的人才使用评价体系，让各类创新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形成人才集聚与创新发展的良性循环。

第四节 深入推进数字海东建设

加快融入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推进数据资源资产管理和开发利用，构建“可信数据空间+全景语料库+高质量数据集+特色应用场景+数据资产公共管理平台”模式，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坚持产业数字化方向，以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为抓手，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培育一批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赋能现代农业发展，搭建农产品产销数字化平台，推动农业生产、加工、流通全链条数字化升级。推动现代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培育数字贸易、智慧物流、在线文旅等新业态新模式。

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探索建设集约化、绿色化的公共算力服务平台和“政务云”，鼓励企业与科研机构合作开展行业专用大模型研发，推动人工智能在产业升级、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领域深度应用，提升城乡智能普惠水平。强化人工智能治理，加快培育数字经济生态体系和数据要素市场开发，完善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对接机制，建立政府、企事业单位间数据要素流通公共服务体系。围绕数据产业数据资源管理、算法模型构建、数字场景开发、算力运营维护“四大生态链”和算力领域数字产品服务、数字技术应用、数据要素驱动、数字产品制造、数字化效率提升“五大产业”，鼓励企业、行业协会、科研机构、社会组织搭建多领域的规范化数据开发应用场景，推进科技创新创业孵化。

全力保障数据安全，发展数据产业，规范数据资源采集、汇聚、共享、开放和应用管理，保障数据安全使用。坚持为我所用、培养本土、扩大就业为主要方向，培育数字人才。强化网络基础设施，强化新一代通信技术对算力产业、数据产业的支撑。创新推动绿色算电协同，围绕提升绿电使用率和关键领域创新突破，探索项目内循环、园区小循环、省域大循环模式。

加力推进县域数字经济发展。乐都打造辐射全市的数据标注基地；平安依托河湟新区算力聚集优势，围绕服务算力、产业数字化、数字海东建设，打造数字经济科技创新中心，形成数字产业集聚区；互助打造数字化高原特色冷凉蔬菜基地；民和打造沿黄有机农牧业元宇宙；化隆打造拉面产业元宇宙和数字人直播总部经济；循化打造低空经济基地和特色产业示范场景。

专栏 14 科技创新重大工程
1.重点领域技术攻关。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聚焦人工智能、高端装备、清洁能源、新材料、集成电路、生物医药等产业部署一批创新链，实行重点科学技术攻关“揭榜挂帅”等制度。围绕现代农业、青稞酒、拉面等传统优势产业，积极推进实施一批重点科技项目，开发一批重大创新产品。 2.科技创新平台。依托青海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中国农科院北繁基地等科技创新平台载体，高质量推动“双创”基地建设，推动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农牧业科技园区、院士专家工作站、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创新平台载体。 3.人才引进工程。调整优化人才引育政策，刚柔并济引进人才，留住用好各类人才，培养一批优秀工程师、高级技工、高级技师、业务能手等“高技能人才”，在重点领域培养和引进急需紧缺专门人才。 4.领军人才培养工程。围绕全市重点产业、企业发展需要，推动实施农业人才队伍建设项目、数字人才培养等人才培育计划，加强对本土人才的培养，着力提高技术骨干的技术水平和研究能力。

第九章 优化供给扩大有效需求，全面推动魅力海东建设

扩大有效需求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必要条件。紧扣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在消费市场供需两端同时加力，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构建供需适配、动态平衡的内需体系。

第一节 全面释放消费潜力

开展消费提振行动，持续扩大“周末放松·去趟海东”文旅促消费IP效应，推动文体农旅商养融合发展，培育地标美食，发展“夜间经济”“首发经济”“银发经济”“避暑经济”“国潮消费”“IP联名”等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带动和刺激消费。加快建设信息平台，规范二手车交易秩序，实现二手车流通商品化、标准化、规模化。大力发展网络消费，依托青海电商总部，推动实体和数智融合，建设智慧商圈、数字供应链平台，推广“直播电商+产地仓”“即时零售+前置仓”等新模式，鼓励传统商贸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培育出一批数字商务企业。积极培育新型消费，推动线上线下消费有机融合，探索发展智慧零售、智慧旅游、数字文化等消费新业态。拓展养老、育幼、健康消费场景，增加消费品的适老化功能，发展育幼行业品牌，鼓励物业、家政等企业提供养老、育幼服务。推进健康服务业发展，支持社会力量提供高端医疗服务，强化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在健康消费领域的应用。做强做大本地特色品牌，深入实施消费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行动，培育青货河湟“潮品”，

打造消费名品方阵，挖掘中华老字号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消费潜能。

第二节 加快优化内需环境

提升消费体验，全面推动沉浸式体验消费，升级改造传统商圈，打造“一站式”多元消费集聚区。发展社区商业中心、乡镇商贸中心，提升“15分钟生活圈”服务功能和品质，完善终端服务网络。到2030年，力争培育限上商贸企业100家以上。提高流通效率，完善城乡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和平台载体建设，加快培育融合发展的现代流通骨干企业，扶持传统批发零售企业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即时零售、即时配送、现代供应链。健全县域商业体系，强化消费政策协同，完善城乡商贸流通网络，推动“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畅通，通过发展冷链物流、电商平台、直播带货等方式，有力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优化服务质效，持续优化服务环境，加大产品质量、卫生许可、食品安全、价格监督等监督服务力度，畅通消费者举报和维权渠道，切实维护消费权益。立足省情、市情，完善各项促进内外循环的制度措施，提升货物、人员、资金、物流、海关监管的便利性和安全性。

专栏 15 商贸物流提质升级重点工程

- 1.仓储冷链物流建设提升工程。**实施青海河湟冷链物流园、塘川镇城乡共同配送中心建设等项目。推进兰西农副产品综合物流园、乐都物流园、物流分拣中心、化隆县统仓共配分拨中心等项目。
- 2.消费场所提升工程。**推进一批商业综合体、步行街、购物中心、乡镇连锁超市等新建和改造升级项目。
- 3.专业市场建设工程。**推进实施综合交易市场、二手车交易市场、农畜产品交易市场、汽车全生命周期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

第三节 扩大各类有效投资

做好重点项目储备工作。围绕国省政策投向、产业发展方向、技术变革走向，在能源、交通水利、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谋划一批支撑性、标志性、骨干性重大项目。对已谋划和进入重大项目库的重点项目，做好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和调研论证工作，落实建设条件，合理确定建设范围、内容、规模和标准，保证前期工作进度和质量。及时解决项目储备前期工作推进、配套资金落实等问题，推动重点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实现项目“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的梯度建设局面。

强化政府投资带动作用。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和重点项目牵引功能，推动全社会投资规模合理增长，投资效能稳步提升。主动对接国省相关部门，积极与省内外高端智库加强合作，全力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等中央建设资金，推动各类重大项目落地建设。优化调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财政资金投向领域，实施更多发展所需、地方所能、群众所盼的高质量项目。健全政府投资的事先评估和事后监管机制，加强投资绩效管理，提升投资效率。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加强政府投资计划与财政预算衔接。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健全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

激发社会资本投资活力。深化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支持民间资本参与交通水利、清洁能源、低空经济、制造业、服

务业等领域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完善政府引导基金、政府购买服务等市场化投入机制，探索运用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规范有序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项目，用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等政策工具。优化创新民间投资项目审批服务，探索开展“多评合一、一评多用”综合评估模式，强化重点民间投资项目用地、用能等要素保障。

调整优化投资结构。精准把握投资方向，加强投资项目统筹整合，突出重点，集中力量办大事，实现效益最大化。优化投资空间布局，坚持基础设施围绕人口配、公共服务跟着人口走，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扩大有效投资，增加养老托育、教育医疗等领域投资，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持续优化投资领域结构，加大对生态保护、清洁能源、科技创新、新型基础设施、城市更新等领域投资，增加民生改善型和消费升级型投资，扩大现代农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现代服务业投资规模，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第十章 持续提升民生福祉水平，全面推动幸福海东建设

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人民至上，民生为大，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努力为人民群众多办实事，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第一节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就业促进协调。完善就业优先政策，把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先目标，建立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机制，不断扩大就业容量。推动就业政策与特色产业发展、企业招引等政策协调联动、同向发力。稳步提升制造业就业，努力扩大服务业就业，发挥中小微企业就业主渠道作用，促进数字经济领域就业创业，发展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加大创业政策支持力度，鼓励支持全民创业，提供优质创业服务，加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返乡创业园等载体建设。到 2030 年，累计城镇新增就业 4 万人以上。

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提高教育供给与人才需求匹配度，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推动在普通高中阶段开展职业启蒙、职业认知、职业体验。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构建以市场化培训为主导、行业企业自主培训为主体的职业技能培训供给体系。依托特色农畜产品精加工、高原康养、家政服务、民族手工艺、拉面经济等优势产业，实施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建立“产教融合共同体”，重点培育符合海东产业需求的复合型技能人才。积极落实就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税费减免等相关政策，提高企业吸纳就业的积极性。

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大力实施就业促进、创业引领、基层成长计划，落实担保贷款、租金减免等政策，鼓励支

持大学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就业创业。有序推进易地搬迁后续就业扶持，促进搬迁群众稳岗就业。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空间，发挥以工代赈稳就业促增收政策作用，推动农村低收入人口、脱贫劳动力和失地农民就业帮扶常态化，到 2030 年，累计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45 万人次。加大河湟文化讲解、直播带货、电子商务等方面培养力度，广泛吸纳困难家庭毕业生、长期失业青年等人群稳定就业。

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供给机制，做优“家门口”就业服务站、“15 分钟”就业创业服务圈，加强“春风行动”等专项就业服务。强化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建设，培育就业服务社会组织。推行数字赋能的就业公共服务模式，健全就业服务信息平台，加大就业岗位归集力度，完善就业监测预警机制。梳理带动就业能力强、涉及国计民生和生产保供的企业清单，配备就业服务专员。多途径开发公益性岗位，多渠道促进灵活就业，加快“零工市场”“零工驿站”建设。

加强劳动者就业权益保障。保障平等就业权利，推进户籍、用人、档案等服务改革，消除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畅通社会流动渠道。完善残疾人按比例就业、集中就业、自主就业促进机制，保障妇女在职业发展、职业健康与安全等方面的合法权益，构建生育友好的就业环境，推动补齐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短板。促进劳动报酬合理增长，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执行最低工资和支付保障制

度。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推动企业依法保障劳动者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等合法权益。加大劳动保障监察力度，确保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公平，维护人力资源市场秩序。

第二节 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以应对老龄化、少子化、区域人口增减分化为重点，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准确把握人口和劳动力流动、再分布的趋势，优化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更好地统筹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关系。加强服务队伍建设，完善服务管理方式，积极构建覆盖生育支持、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的家庭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出生人口监测工作机制和人口基础信息管理，及时把握出生人口和流动人口信息动态。

优化生育服务与保障。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完善生育补贴、保险、休假等政策保障机制，落实好三孩生育政策，做好生育咨询指导服务，健全“出生一件事”联办机制。动态调整扶助标准，建立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持续实施早孕关爱行动、母婴安全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支持妇幼保健机构整合预防保健和临床医疗服务，到 2030 年，新生儿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孕产妇死亡分别控制在 4‰、6‰、8‰、15/10 万以下。

健全普惠育幼服务体系。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的决策部署，推进育儿补贴和婴幼儿照护、子女教育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效能，落实整体推进普惠托育服务发展项目，有效破解全市“入托难、送托远、入托忧、监管弱、送不起”等突出问题，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普惠便捷、安全规范的托育服务体系。支持职业院校开设托育专业，建立市、县区两级培训基地，增强托育服务人才队伍稳定性，提升服务质量；推动医育结合，促进农村儿童早期发展示范项目提质扩面，健全完善托育服务体系，实现备案机构与基层医疗机构结对，规范行业管理，完善机构备案公示制度，建立卫健牵头、多部门协同的联合监管机制；建成市、县区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承担监管与指导职能。制定普惠托育指导价，落实托育补贴，降低家庭送托成本。

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优化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构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专业支撑、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建设一批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加强公共服务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健全老年医学服务功能，加强老年常见病、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开展老年人心理咨询辅导，推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落地。完善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体系，有序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加快老年教育向基层延伸。

专栏 16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重大工程

1.普惠性托育机构建设工程。实施托育综合服务中心、社区嵌入式托育设施、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

2.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实施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老年大学、老年食堂、老年活动中心等项目建设。

第三节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促进全市学校思政课教学理念创新、方法革新、手段更新。加强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分学段有序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增强学生爱国情感。全面加强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因地制宜开展青绣、射艺、轮子秋等传统文体项目课程和竞赛，教育引导养成健康生活方式。推广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扎实推进学前推普和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

推进优质教育均衡发展。结合人口分布变化和城镇化进程，合理调整学校布局。优化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加大薄弱地区发展支持力度，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持续提高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程，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发展，提高乡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持续巩固控辍保学成果，提高残疾儿童青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支持特殊教育向学前和高中阶段延伸。继续发挥“双减”协调机制作用，巩固学科类培训机构治理成果。加大多元化教育投入，持续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扩大学位供给，逐步完善图书馆、实验室和体育场馆等功能

场所，促进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依托海东地理区位和办学优势，持续扩大异地办学规模，打造教育“飞地”。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持续推进教学网络建设。

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积极承接全省优质职业教育资源，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全面推进职业教育能力提升工程，深化专业、课程、教材、师资和实习实训等关键要素改革，加强“双高”建设，推动职业教育由知识传授向复合型能力培养转型。对标本科层次职业学校设置标准，支持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优化专业群布局，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力争“十五五”期间实现升格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深化以教促产、以产助教，提升青海拉面现代产业学院、海东市现代物流产教联合体等平台合作实效，强化实训基地功能，为全市全省经济发展培养高技能人才。

建优建强师资队伍。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深入实施新时代中小学“名师名校长培养、骨干成长、能力提升”三大行动计划，充实壮大学科中心教研组力量。提高教师待遇水平，完善中小学教师待遇保障机制，落实好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补齐教师周转宿舍短板。优化教育教学管理，提升教师新课程实施、学生发展指导和走班教学管理能力。提高教育评价改革和治理能力，不断完善“县管校聘”、竞聘上岗、绩效考核等措施办法。

着力打造安全校园。建立健全安全稳定责任体系，实行安全监管“定岗、定人、定责”制度，全面细致排查整治校

园安全隐患。进一步配齐配强校园“三防”设施，推进学校安全标准化建设。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建立健全心理辅导体系。突出抓好应急演练、校车安全管理、食品安全、心理安全、校园周边环境治理等重点工作，防范溺水伤亡、不法侵害、自然灾害、食物中毒和交通事故及其他安全事故的发生。

专栏 17 教育领域建设重点工程

- 1.学前教育、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实施民和县北山新村幼儿园、互助县安置小区幼儿园等学前教育扩容提质工程，提升学前教育设施设备，改造幼儿园消防设施。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能力提升工程，改扩建循化县城西完全小学、民和县桃源学校、化隆县清源学校和群科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互助县新城初级中学等。完善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教学及生活设施设备。
- 2.普通高中教育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海东市第五中学、民和县第四中学建设。推进互助县新城高级中学、循化县完全中学等建设项目。完善全市高中教育设施设备。
- 3.职业教育能力提升工程。**实施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校舍及实训基地提升改造。推进民和县职业技术学校实训基地建设，完善配套设施设备。

第四节 整体提升卫生健康水平

全面普及健康生活。巩固提升健康海东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提高人均预期寿命和人民健康水平。开展健康教育，引导群众建立正确健康观，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强化家庭和高危个体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及干预，不断提高全民健康素养。全面普及膳食营养知识，引导群众形成科学合理的膳食习惯，持续开展健康体重管理行动。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规范化管理，不断提高精神障碍患者救助保障水平。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重点人群健康体育活动，加强体医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

提升重大疾病地方病防治能力。加强疾控体系建设，深化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持续落实重大疾病和地方病防控策略，降低疾病流行水平，实现消除或控制公共卫生危害目标，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加强重点人群结核病、艾滋病、丙肝等疾病筛查、干预和治疗；扩大鼠疫疫情监测和重点地区保护性灭獭范围，持续巩固碘缺乏病、地方性氟中毒消除成果，包虫病综合防治达到传播阻断和消除目标；加强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提升职业健康管理服务能力；持续巩固慢性病防治综合示范区建设成果，加大心脑血管疾病、癌症等慢性病的监测干预，发展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以公益性为导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积极承接全省医疗资源，依托国家中医区域医疗中心、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及帮扶协作机制，促进市域诊疗水平明显提高，加强国家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管理。实施县级医院县域龙头地位稳固工程，做实做优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动医疗资源和卫生人才“双下沉”。加强紧密型医联体建设，提高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补齐县级医院医疗服务和管理能力短板，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设施设备水平，优化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医院建设，提高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服务水平。

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质量。强化医院服务能力，开展重点专科建设，带动全市及各县区医疗服务整体水平提升。全面

建立分级诊疗制度，完善基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基层首诊机制，持续深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扩面提质增效，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综合医院间的分工协作机制，构建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提高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推进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从临床转向健康促进。注重医疗质量管理，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深化高原医学研究，推动数字化中藏医药传承创新深度融合，加快诊疗能力提升和成果转化应用，提升中藏医药服务能力，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积极推行医院护工制度，扎实开展优质护理服务。

专栏 18 医疗卫生领域建设重点工程
1.公立医院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实施市第一人民医院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项目，配备相关附属设施设备。改造互助县人民医院等医院病房。
2.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实施基层卫生院（室）医疗能力提升工程，标准化建设全市乡镇卫生院（室），开展智慧医疗及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3.中藏医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乐都区中医院门诊、住院楼建设项目。推进化隆县中医院医技楼、藏医院业务用房项目建设。
4.医疗设备更新工程。实施全市公立医院老旧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第五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优化社会保险制度。全面落实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稳岗返还、技能提升补贴等政策。聚焦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和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等群体，深入开展“精准扩面”，促进更多人参加保障水平更高的职工养老保险。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改革，落实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筹资和待遇合理调整机制。巩固提升医保成果，做好低收入人口等重点人群参保缴费工作，健全重特大疾病及慢性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落实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畅通养老保险关系跨省转移接续渠道。加强社保和医保基金管理监督，优化“四位一体”的基金风险防控体系。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支持各类商业保险发展，全面推行个人养老金制度。

发展社会救助福利事业。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和保障体系，推进低保制度和社会救助、优抚安置等有机衔接，完善“一老一小”、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不断提升社会福利保障的可及性和覆盖面。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开展“五社联动”工作试点。提升“三救三献”工作质效，引导支持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益慈善。坚持殡葬公益属性，深化惠民殡葬改革，解决好群众身后事。

专栏 19 社会福利事业提升工程

- 1. 殡葬服务设施建设。**实施全市公益性公墓、殡仪服务站的新建和改造项目。
- 2. 烈士陵园建设项目。**实施乐都区烈士陵园新建项目。有序推进民和县、互助县、化隆县、循化县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

第六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常态化制度化推动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学习和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发展，发挥文化养心志、育情操的作用，涵养海东各族人民昂扬奋发的精神气质。培育诚信廉洁价值理念，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开展青少

年理想信念教育，促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提升全民文明素养。持续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打造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的城市标识。积极挖掘保护、传承利用红色文化资源，赋能文化事业繁荣、文化产业发展。

推动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以落实《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海东宣言》《海东市河湟文化保护条例》为抓手，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提升文物保护利用水平，确保文物安全。紧抓省级河湟文化（海东）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有利契机，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与河湟文化传播发展，依托青海省丝路花儿艺术节，筹划举办黄河文化交流活动，协同推动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共建黄河文化遗产走廊。推动瞿昙、官亭、街子等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保护提质，开展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工作，保留住城市文化的“烟火气”和“精气神”。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瞿昙寺花儿会、九曲黄河灯俗、青稞酒传统酿造技艺、土族轮子秋、南山射箭、北山跑马等传统文化。

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优化公共文化资源配置，提档升级现有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乡村文化站服务能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建立完善文艺精品创作引导激励扶持机制，大力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多频次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为群众提供更多更丰富的公益文化产品供给，打造展陈技术新、配套活动多、便民措施实的特色文化盛宴。开展全民阅读，建设书香海东。加强传输覆盖、安全保障等能力建设，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

视听融合发展。强化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

专栏 20 文化体育公共服务重点工程

- 1.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基层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文物保护利用工程。谋划县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2.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实施非遗保护传承利用工程、河湟文化（海东）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项目，谋划乐都区七里店黄河灯会永久性灯阵及周围环境整治等项目。
- 3.体育公共服务重点工程。**谋划实施全民健身提升、群众运动空间扩容、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等项目。

第十一章 不断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全面推动平安海东建设

建设平安海东是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重要内容。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在民族团结进步上“挑大梁”，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确保人民安居乐业。

第一节 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完善维护国家安全制度体系。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严格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健全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提高应急应变效能。深化国防动员改革，推进国防动员能力建设，推动交通、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更新升级。全面落实军事设施保护，深化全民国防教育，推进现代人民防空建设。加强后备力量体系化建设，推进预备役、民兵与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应急专业力量统筹建设运用，提高民兵新域新质力量占比。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巩固军政军民团结，提升双拥共建成效，保障军人军属及退役军人权益。

提高资源能源安全保障能力。立足全省粮食主产区定位，构建产购储加销全链条保障体系。落实储备任务，确保成品粮满足城区常住人口 15 天需求，推广智能储粮技术，支持加工企业升级，织密供应网络、健全监管机制，筑牢粮食安全底线。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政府成品油、天然气储备管理制度，加强储备运营管理，维护油气战略通道和关键节点安全，确保能源供应安全稳定。统筹当地水和外调水、常规水和非常规水，推行优水优用、分质供水，加快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形成多水源、高保障的供水格局。加大镍、钴等战略性和国家紧缺矿种勘察力度，构建战略性矿产储备体系。

第二节 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全面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挖掘、阐释和宣传河湟文化中蕴含的中华文化基因，实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十进”活动，讲好海东历史故事、民族团结故事，建设海东人民共有精神家园。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干部教育、青少年教育、社会教育各领域，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营造各民族平等和谐、荣辱与共的社会氛围。创新构建集知识观点传播、文明交流互鉴、河湟谷地塑造的全媒体传播矩阵，发挥“大美青海”文艺轻骑兵、“石榴籽”宣讲队伍作用，宣传中华民族共建共荣精神。开展民族文化展演等活动，展示海东人民共有精神家园

的时代风貌。

推动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拓展各民族全方位嵌入实践路径，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扎实开展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十项”行动，积极创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结构和社会条件，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实现“小聚居”变“大家庭”“小家园”变“共同体”。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融合发展，积极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和项目，鼓励发展民族特色文化产业和乡村旅游业，培育具有地域和民族特色的自主品牌，推出一批体现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历史、中华文化共性的手工艺品。巩固提升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成果，接续创建一批国家级示范区、示范单位，高标准推动新一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创建，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海东样板”。

扎实做好宗教工作。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宗教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推进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加强党对宗教界的思想政治引领，发挥宗教界代表人士示范作用，团结带领广大信教群众爱国爱教、服务社会，以中华文化浸润宗教，对宗教经典和教义教规作出符合时代进步要求的阐释，推动宗教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融合。支持引导宗教界加强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约束，全面从严治教。完善宗教工作政策法规，加强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深入开展宗教界法治宣传教育，构建宗教事务法治化治理体系，建强宗教工作

“三支队伍”，培养宗教界“双通”人才。加强互联网宗教事务管理。坚决依法打击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违法犯罪行为。

第三节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通盘考虑内外部风险挑战，健全风险研判、防控、处置及责任制度，增强维护安全能力，完善重大风险预案，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强化政府主导责任，增强忧患意识，统筹多方面、各层次风险因素，准确把握社会主要矛盾的发展变化和风险运行演化规律，不间断滚动排查摸清重大风险涉及的领域、问题数量、人数规模、问题症结、政策情况和人员思想状况，建立完善风险隔离和缓冲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

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建立健全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科学制定重大风险事件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预案。防范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现代科技手段，提高防范化解工作的主动性、科学性、有效性。强化气象、水文、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完善全天候实时监测与精准预警机制，有序推进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构建可信数据空间，推进数据安全建设，加强重要数据资源的利用和安全保护。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推进食品药品安全全

链条全过程监管。持续激发群众风险防范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构建群防群治的严密防线。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着力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统筹推进城市与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同步建设，强化应急救援装备建设，全面提升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化实战能力，加快装备现代化升级改造，全面提升城市、森林火灾综合防控水平。实施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应急避难场所标准化建设与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升级，增强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效能。压实“市县乡村点”五级防灾责任，实施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提升行动，提高基层综合救援能力和全社会防灾避险能力，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实战演练，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第四节 加强社会治理体系建设

健全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健全完善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建强社会工作者队伍，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依法赋予乡镇（街道）综合管理权、统筹协调权和应急处置权，强化乡镇（街道）综合服务、议事协商和应急管理的能力。坚持党组织领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制度，规范村（居）民自治机制，增强村（社区）组织动员能力和服务能力。建设开发智慧社区信息系统和简便应用软件，提

高基层治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升政策宣传、民情沟通、便民服务效能。

全面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积极传播以人民为中心、以公正为生命线的社会主义法治核心价值，树立法治理念，培育法治信仰，建立法治思维。坚持以人为本、立法为民，立足海东实际，回应发展所需、民心所盼，完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制定程序，持续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法治动能。利用“法治海东”等传播载体，通过“以案释法”“互联网+普法”和志愿者普法等多种形式，实现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对执法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提高执法水平和效率。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加强社会主义德治建设。健全村(社区)道德评议机制，开展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深入开展诚信道德宣传教育活动，倡导契约精神，引导公民自觉履行法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维护社会公序良俗。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和文化活动，增强对各类社会规范的认同与遵循，植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推进文明乡风建设和移风易俗，将道德规范转化为具体行动指南，引导群众自觉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提升个人品德。

完善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聚焦影响社会治安环境的突出问题和关键要素，加强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推进各级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实体化运行，织牢社会面防控网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总结“拉面人”跨域矛盾调解经验，完善创新社会矛盾的多元预防和调化解机制，形成矛盾源头预防、多元化解、综合施治的工作合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共同筑牢未成年人“六大保护”防线。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惩处违法犯罪，提升刑罚执行质效，争创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县（区）。推进网络执法协调机制建设，加强传播手段建设和创新，把握好网上舆论引导“时度效”，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

增强城乡社区治理能力。积极落实在职党员进社区，以党建带动社区建设。精准把握城乡社区的基本情况和公众需求，尽量把矛盾问题解决在早在小。充分调动居民的参与积极性，激发居民的主人翁意识，进一步提升城乡社区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能力。畅通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健全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完善社会组织管理机制，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突出问题意识，把精细化、专业化、差异化贯穿于社区治理全过程，实现共性与个性共存的城乡社区治理模式。

促进青年更好发展。优化青年成长环境，服务青年紧迫需求，维护青年发展权益，促进青年全面发展。加强青年理想信念教育，持续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青年。实施青年建功

行动，引导青年积极投身生态文明、乡村振兴、民族团结、平安建设、科技创新等事业，激励青年在各行各业争当排头兵。关心关爱青年身心健康，推进青少年权益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帮助青年解决求学工作、创新创业、婚恋生育、住房保障、社会融入等实际困难。完善青年群体利益表达和诉求响应机制，拓展青年有序参与基层治理渠道，引导青年积极参加政治生活和社会公共事务。深化全团带队和团教协作，加强学校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培训，规范学校团组织和少先队组织建设。推进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范治理专项行动，依法打击侵害青少年权益行为。

专栏 21 安全保障重点工程
1.自然灾害综合管理和防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防震减灾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城镇活断层探测、重大气象安全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青海东部城市群气象灾害预警中心建设、地质灾害防治、防灾预警指挥平台建设等项目。推进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重点危险区地震危险源探测项目、重点地区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实施全国重点镇政府专职消防队新建及改造项目、消防队站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应急物资储备建设、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工程等项目。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市（县）级应急指挥部建设及升级改造等项目。谋划推进“智慧消防”、森林草原防火综合能力提升、低空综合应急救援等项目。 3.避险搬迁工程。实施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项目。 4.社会治理能力提升。实施公安机关派出所、检查站、技术用房、看守所、拘留所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安视频监控补点扩面和更新替换建设项目。实施宗教事务治理能力现代化工程。推进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基础设施及数字化建设项目。谋划“智慧公安”全域智能感知网项目。

第十二章 强化实施保障，高质量完成目标任务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的根本保证。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精

心组织、强化措施、形成合力，把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健全“四个以学”长效机制，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坚持正确用人导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培养一批懂感恩、有情怀、重实干的领导干部，不断激发干部队伍的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树牢大抓基层鲜明导向，持续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提质增效，健全党员管理工作机制，不断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二节 广泛凝聚开拓奋进合力

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提高组织、宣传、统战、社会工作等部门凝聚服务群众能力，激发各族群众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自觉自信。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支持和保障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健全人民政协工作制度机制，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着力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坚

持和完善大统战格局，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新兴社会阶层人士作用，巩固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推动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把全市各族人民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

第三节 严格规划监督评估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规划法》，规范规划编制、实施和评估各环节，形成一套相对稳定的制度，稳定社会预期，一张蓝图绘到底，助力市场经济平稳健康运行。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根据实际建立完善市县区全口径规划编制目录清单，避免交叉重复、增加基层负担。完善落实体系，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加强规划实施动态监测、效果评估、督查考核，提高规划执行力和落实力，顺利完成规划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及时公布或通报实施进展，自觉接受同级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

现代化新海东建设蓝图已经绘就，实现“十五五”发展目标意义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全市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感恩奋进、勇毅前行，坚定信心、实干争先，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海东实践新篇章！

名 词 解 释

“三个最大”省情定位：青海最大的价值在生态，最大的责任在生态，最大的潜力也在生态。

“三个更加重要”战略地位：青海省的生态安全地位、国土安全地位、资源能源安全地位显得更加重要。

“两重”：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涉及资金规模大、覆盖面广、综合性强，是一项复杂的系统性工程。

“两新”：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四地”建设：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

“东数西算”：通过构建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一体化的新型算力网络体系，将东部算力需求有序引导到西部，优化数据中心建设布局，促进东西部协同联动。

“三医联动”：是指医疗、医保、医药改革协同推进的综合机制。

“四水四定”：即“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

“飞地经济”：两个相互独立、经济发展存在落差的行政地区打破原有行政区划限制，通过跨空间的行政管理和经济开发，实现两地资源互补、经济协调发展的一种区域经济

合作模式。

“VOCs 监测”：是对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简称 VOCs）进行的检测和分析。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是指在常温下容易挥发的有机化学物质，广泛存在于大气、水体、土壤以及室内环境中，对环境和人体健康具有潜在危害。

“两网融合”：城市环卫垃圾清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的有效衔接和融合发展，通过“两网融合”可实现生活垃圾投放、收运、回收、处理等环节的有效协同运转。

“CCER”：CCER 是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的简称，是将温室气体减排项目（可再生能源、林业碳汇、甲烷利用等）所吸收的二氧化碳，进行量化、核证、出售。

“一约四会”：即村规民约和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环境评议会、红白理事会，是一项改变陈规陋习、推进乡村移风易俗、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村民自治制度。

“三权”分置：指土地所有权、土地承包权、土地经营权分置并行。

“三救三献”：是红十字会的核心工作，三救：应急救援、人道救助、应急救护。三献：献血液、献造血干细胞、献人体器官。

“六大保护”：即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

“1+2+N”算电协同整体布局：“1”是西宁—海东智算超算核心集群；“2”是西宁绿电智算融合示范园、海东零

碳算力产业园；“N”是清洁能源基地。

“一芯一环多带”：“一芯”是以西宁市为核心，完善省会城市旅游服务要素建设，打造集散中心和门户枢纽；

“一环”是在青海湖国家公园建设框架下，以青海湖为中心构建环湖精品生态大旅游圈；“多带”是重点打造极具青海特色的生态旅游带。

“三山” “三水” “三峡”：“三山”指达坂山、青沙山、积石山。“三水”指大通河、湟水河、黄河。“三峡”指小峡、大峡、老鸦峡。

“两核两带”：“两核”指乐都核心区、平安核心区，“两带”指沿湟城镇核心发展带和沿黄生态特色城镇带。

“三区六园”：“三区”指川水特色农业生产区、浅山优势农业生产区、高位浅山和脑山绿色农业生产区。“六园”指依托海东高原现代农业园区、互助县国家高原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推进平安区高原富硒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民和县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循化县现代农牧业示范园区、化隆县高原生态农业绿色产业示范园区建设。

“多极”：以互助、民和、化隆、循化城区及重点镇为主的城乡统筹发展极核。

“6+6+N”现代产业发展新格局：其中，第一个“6”指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特色轻工、高原特色生物六大重点产业；第二个“6”指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及高原康养基地、未来产业（包括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基地、新材料制备基地、传统产业转型示范基地、冷凉蔬菜等

有机农畜产品产出基地、民族特色食品用品（拉面总部经济）加工基地；“N”指现代商贸物流、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

“三纵三横”：纵一是 S52 西互高速、G0611 张汶高速海东段、G0601 西宁北绕城高速；纵二是 S204 扎隆沟至碾伯镇公路、S13 乐化高速；纵三是 S11 川大高速。横一是 G3032 加定至西海高速海东段；横二是 G6 京藏高速海东段、民小一级公路、G0612 西和高速海东段；横三是 S18 省道大河家至共和海东段、G310 大清高速。